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 3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3 年 11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整

地點：本校民生校區五育樓 4 樓第 3 會議室

主席：古校長源光

記錄：梁昭君

出席(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頒獎

- 一、本校教育行政研究所簡成熙教授，協助推動及執行 102 至 103 年度落實《德智體群美五育理念與實踐》之課程與教學實施計畫有功，特頒資績優良嘉勉令一幀，以茲表彰。
- 二、本校幼兒教育學系教師擔任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2 學年度國民教育幼兒班教學訪視與輔導工作小組巡迴輔導教授，協助執行教學訪視與輔導工作，對提升國民教育幼兒班教學品質極具貢獻，特頒資績優良嘉勉令一幀，以茲表彰，表揚教師如下：

單位	姓名職稱
幼兒教育學系	陳惠珍副教授
幼兒教育學系	鄭瑞菁副教授
幼兒教育學系	黃麗鳳助理教授

貳、主席報告：

- 一、前（18）日我到屏東中學參加教育部十二年國教屏東縣第一視導區垂直資源整合會議，參加對象涵蓋屏東地區的大學、高中職及二十幾所國中，參與教育部高中職均質化計畫南港高工輔導室陳主任提到未來國內從國中、高中到大專端的招生工作，其中一張民國 112 年臺灣人口出生推估圖，呈現了未來高屏地區教育工作面臨非常嚴峻的考驗！No change 等於 No transformation，沒有改變，就沒有蛻變的機會，請各位系所主管體會這一點。
- 二、感謝學務處於上星期在民生及屏商校區舉辦導師會議。兩校區的老師，對於行政及導師制度也多所建言，請學務處儘快將會議資料整理好，我會把老師建議事項一一回覆，並將回覆事項請行政單位研議解決之道，讓老師瞭解學校非常重視他們的意見。
- 三、屏東大學成立已近 4 個月，行政及學術單位都很忙碌！合校後很多行政工作，像校務發展計畫書、教學卓越計畫書、行政單位要求各系配合事項、學校對行政單位的要求等，我在此肯定各單位對於工作的投入，都非常用心！可以感受到行政工作，日復一日在努力進步中，藉此機會感謝各位！但我要特別強調！行政的英文是 administration，administration 好像只有管理感覺，而沒有「行」或「政策」的部分，但「行」就是要去 do，要 action，要去 implement，「政策」的執行，講求 service 及 quality 工作一定要「上

下貫通」、「左右協調」，也就是縱向要上令下達，橫向單位要相互支援協助，行政文化養成及蛻變的過程中，剛開始大家或許會不適應、不習慣，拜託各位主管 realize 上下貫通、左右協調，行政工作才會更好！

- 四、合校後，學校的上級主管機關是高教司，但未排除技職司所有的工作及補助，請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研發處、國際事務處、進修推廣處、實習就業輔導處注意，目前業務仍橫跨高教司、技職司，請各單位接獲高教司、技職司來文，皆須積極處理、努力爭取申請計畫。
- 五、感謝研發處積極安排同仁校外參訪活動，11 月 28 日也安排研發處同仁參訪鄰近學校，也希望各單位皆能走出去，看看別校做法。今早我到高雄餐旅大學參加會議，高雄餐旅大學行政人員，對行政工作的細膩度、態度，及禮賓程序，是值得我們參訪，各位主管同仁若有興趣交流參訪，請主秘安排。
- 六、12 月 14 至 15 日是本校首次校慶慶祝大會及校運會，提醒各學院院長及各系所主任，請各位主管聯絡系友會，若未成立系友會，請將它列為年度重要工作，邀請系友共同回來參加！12 月 14 日校慶當天，有將近 100 名屏教大畢業 40 週年的校友要回娘家，他們先在林森校區科學館 5 樓召開同學會，中午邀請學校主管參加聚餐、敘舊交流！上上星期屏教大校友會理監事會議，就有幾位畢業近 40 年或 50 年的校友，對校友的聯繫，是很重要的工作！
- 七、請各位主管共同關心一件事！學生經常辦理成果展覽或表演活動，如果時間可以，學生邀請我參加，我都會出席給予學生鼓勵！例如：上星期六（11/15）晚上，嘿演圈劇團才剛成立未久，即到高雄駁二藝術特區表演舞台劇《城市喜劇：人來人往》，演出時間約 45 分鐘，但我自己開車去就不止 45 分鐘，觀賞的人可能不到 30 人，且大多是親友團，但我看到嘿演圈劇團的同學，從門票的印製，到紀念品的準備，及整個演出的過程，都有模有樣！最高興的是當同學看到我出現，他們謝幕時的眼神，可以感覺到受到很大的鼓舞！只要我有時間，學生的社團活動，我都會非常的支持！請各系所主管思考！學生送邀請卡給您，我們能不能撥一點點時間給他們。同一天，我們的管樂社在民生校區舉辦了草地音樂會，聽說有很多非本校同仁參加！他們評論演出非常成功！各位主管！我們只要對同學多一份關心！多一點點的付出！我相信！學生都會受到很大的鼓舞！
- 八、拜託總務處！103 年搬遷計畫有很多工作還在進行中，甚至有些連標案都未標出，104 年搬遷計畫已送至教育部。跟各位報告！前日我到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開會，我與高教司司長皆是董事，剛好座位安排相鄰，司長承諾 104 年搬遷費用多給本校 5 百萬元，每次去開會，我就會思考怎麼幫學校爭取多一些經費，上次遇到技職司司長，就多給我們 5 百萬元，也就是說我們的業務主管，像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國際長、教育學院張院長在教育部皆有相對應的業務司，如能與教育部主管多加聯繫交流，積極表示願意承辦業務，建立友好關係，有時會有意想不到的經費，與其坐在學校等經費，不如主動安排報告爭取！我會很樂意跟大家去報告；像

上上星期，我與師培中心張院長（教育學院）及劉鎮寧老師去霧峰國教署報告。前述報告是希望總務處把要完成的各項工作訂定總表，這份總表什麼時候要完成，要做一個 D-Day 出來，D-Day 往前推，什麼時候要完成招標工作，什麼時候工程開始啟動？什麼時候工程結束？讓我們一起努力！謝謝各位主管！這段時間我看到大家都很努力！有些系經常找我討論，這是一個好預兆！good sign！這段時間大家很辛苦我知道，我也很努力，也跑出一點點成績出來！以上報告，謝謝各位！

參、上次會議紀錄有無異議？經釋疑，無異議，列入備查（詳如下）。

◎教育學系郭明堂主任

剛剛開系務會議提到要不要申請中等教育學程，其中好像有最要一項是「…請各系所主管一定要跟學生說明，因為系上決議不申請，當然就不能報考中等教育學程。」這一點老師有點懷疑，在傳達上是不是還有一些彈性的說法！還是設定中等教育學程就是我們的輔系，假設我們的系沒申請，其他系有申請，學生應該還是可以報考。

◎主席提示與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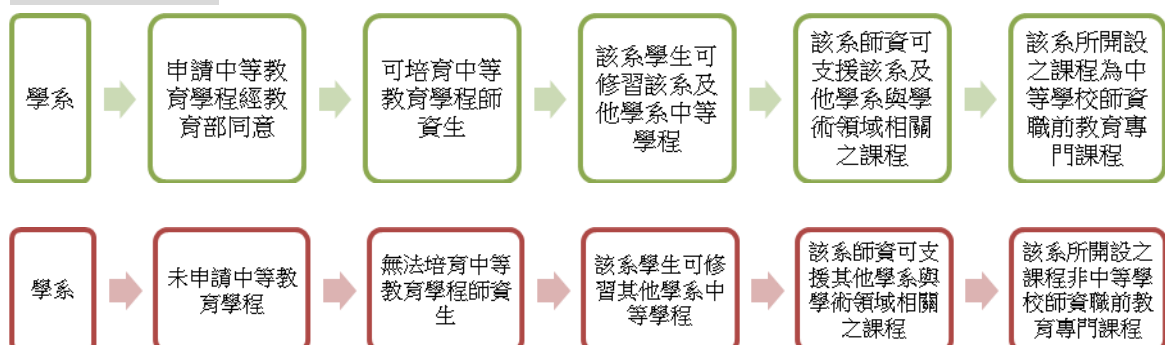
上次會議提及各系申請中等教育學程時，需各系同時提供師資跟課程，若某系未申請中等教育學程，該系學生要選讀中等教育學程課程時，該系就沒辦法 offer 師資跟課程開課，至於該系學生可否報考另一中等教育學程專門領域，師培中心今日剛好未派員到場，關於此問題，再請師培中心釋疑。

※第 2 次行政會議記錄第 15 頁（原紀錄內容）

◎主席提示與說明

（三）各系系務會議決定申請中等教育學程，一個學校當然只能申請一個中等教育學程，這裡面可能有不同系所來源的學生，各系召開系務會議決議不申請中等教育學程時，當學校中等教育學程通過後，決議不申請中等教育學程之系的學生，向師資培育中心報考中等教育學程，被師資培育中心拒絕報名後，請各系所主管一定要向學生說明，因為系上決議不申請，當然就不能報考中等教育學程。

※師培中心釋疑：



- 一、依師資培育法第 6 條第 1 項，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按中等學校、國民小學、幼稚園及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分別規劃，並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後實施。
- 二、另依師資培育法第 7 條第 3 項規定，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專門課程需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後實施。
- 三、爰該系所開設之課程名稱及授課內容須與報教育部核定之課程名稱及授課內容相同一致，則該系師資生可選擇自己系上課程修習。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陳慶福主任

我現在談的與上次會議紀錄無關，回應校長剛剛提到去嘿演圈，令人敬佩！當然校長的立場，會希望系所主管參加，事實上我接到邀請函，我很認真看了地址，也偕同我太太一同參加，但我轉了很久、找到傍晚，就是找不到演出地點，我要表達是在座的很多主管，可能私底下付出滿多的，也很樂意配合學校，譬如：我邀請校長 2 次參加我們的系務會議，但校長都剛好有更重要的事情，昨日下午跟今天早上到校長室找校長，校長剛好去開會，等一下開完會，希望校長給我 5 分鐘，因為明天有一研討會，邀請國外學者參加。

◎主席提示與說明

秘書室已排定的時間，我都會出席。謝謝陳主任的回應。

◎休閒事業經營學系黃勝雄主任

之前有一場會議討論到業師協同教學，校長提到聘書由學校發，所以要三級三審。後來我們的處理方式，業師協同教學的課程，必須送三級的課程規劃委員會，還要送教師評議三級，這好像是兩條線，連專任或兼任老師，都不需要走這兩條線，可否說明一下。

◎商管學院曾紀幸院長

上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討論到業師，目前教務處還未有業師協同教學的相關辦法，我們先依循屏商院的辦法，屏商院採二級，系務會議或系教評通過，就會送校級課程規劃委員會，但我曾在第 2 或第 3 次主管會報提到業師協同教學這部分無法可依，校長問有無發聘書，我答有，校長當時口頭就說要三級三審，上星期的課程規劃委員會就有校外委員提到，業師介於兼任及專任老師之間，協同教學老師有一切結書、排他性，教務長就說他們要與人事室協商要不要經過教評會，在會議上我請教教務長，有些系還未跑完程序，我要不要繼續做？教務長說：就把它跑完。

◎主席提示與說明

有關業師聘期的部分，請各系在前一學期完成業師協同教學聘期的授課計畫，若授課計畫已決定要聘業師，直接簽出來就可。

主席裁示：在不影響教務處及人事室業務情況下，由系級課程委員會於

前一學期擬好業師協同教學聘期的授課計畫及業界同意業師應聘資料，以個案簽會教務處彙整辦理。

◎人事室林忠孝主任

業師的部分，東校區已有訂定辦法了，西校區是單純把它視為鐘點費的方式發給，沒有特別發給證書，我們有高教、技職及師培，體系不同，這學期教評會會把東校區業師名冊一起提送備查。

◎主席提示與說明

原屏商的辦法會再修訂？

◎商管學院曾紀幸院長

教務處會再訂一個辦法。商管學院已走第 2 級了，剩校級教評會了，是不是不用上簽呈了，讓我們走完程序。

◎主席提示與說明

好！但請各位記得，行政上有時須有些權變，我們是教學研究單位，在不違反規定的情況下，要用權變的方式，完成一些任務。

◎資訊管理學系魏大雅主任

剛看到課務組工作報告內容，有關於民生校區資訊講桌的汰換，若有經費，請一併考量屏商校區的資訊講桌，目前已使用約 8 年，雖然使用年限是 10 年，但有些中控台都壞了，很多都需手動，希望能儘快處理。

◎主席提示與說明

請教務處統籌調查各個教室基本的設備，並於 104 年度分批推動。

◎視覺藝術學系張繼文主任

有關校徽的問題，本來星期三要開校徽徵選小組會議，後來決定不開？

◎主席提示與說明

上次校慶籌備會議已決議，今年校慶先用五人小組決議所徵選出來的校徽當作校徽。校徽也非一次決議後就不能改，很多學校也會在一段時間後，因校徽沒有與時俱進，而修改校徽。

肆、第 1 次行政會議決議列管項目執行情形如下：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1	國立屏東大學彈性薪資支給標準等法規計 71 案（如說明），	照案通過。	人事室 秘書室 主計室 教務處 特教系	人事室：已公告於人事室網頁 秘書室：已公告於秘書組網頁。 主計室：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提請採包裹式表決通過法規名稱變更，請討論。		諮商中心 師培中心 語言中心 客研中心 總務處 計網中心 教資中心 體育室	並刊載於主計室網站(法令規章)供各單位參辦。 教務處：依決議辦理。 特教系：依決議辦理 諮商中心：依學校規定辦理。 師培中心：依決議辦理 語言中心：依決議辦理 客研中心：將儘速將更新後之法規上傳網頁。 總務處：已將修正之法規公告於各組網頁上供參。 計網中心：已於本中心網站公布實施。 教資中心：依決議辦理 體育室：依決議辦理。	
2	有關本校校徽設計徵選第二階段投票事宜	一、評選結果如附件 3，公告評選程序完成，請評選第 1 名作者，針對基本款再做衍生款及應用設計的提供，這個案子正式告一段落。 二、請校徽徵選小組繼續努力尋求有別於第一名作品的空間，104 年 1 月 1 日正式產生國立屏東大學的校徽。	秘書室 秘書室 校徽徵選小組	秘書室：本校原校徽對外徵選部分，第二階段作業於完成，得獎作品也已完成獎金核發作業，有關首選獎作品亦提供校內單位暫行使用。 校徽徵選小組(總務處)： 1、邀請校友及藝文專家書寫校名標準字，現只有一位老師提供作品。 2、預計 11 月 19 日召開第 3 次會議。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	擬訂定本校無給職顧問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	人事室	人事室：已報教育部核備，但尚未核復。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遴聘要點草案	通過。			
4	擬訂定本校「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及研究人員離職儲金給與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人事室	人事室：已公告於人事室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	擬訂定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契僱人員實施辦法」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人事室	人事室：已公告於人事室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	擬訂定本校「契僱人員管理考核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人事室	人事室：已公告於人事室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7	擬訂定本校「專案教師考評作業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人事室	人事室：已公告於人事室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8	擬訂定本校教職員工加班管制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人事室	人事室：已公告於人事室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9	擬訂定本校職員平時考核獎懲實施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人事室	人事室：已公告於人事室網頁，並報奉教育部核定同意備查。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0	擬訂定本校職員考績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人事室	人事室：已公告於人事室網頁，並已完成委員選舉作業。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1	擬訂定本校教職員工文康活動實施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人事室	人事室：已公告於人事室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要點草案				
12	擬訂定本校志工服務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人事室	人事室：已公告於人事室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3	擬修正本校預算分配作業要點部分條文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主計室	主計室：依決議辦理，並刊載於主計室網站(法令規章)供各單位參辦。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4	擬訂定本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資格審查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師資培育中心	師培中心：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5	擬訂定本校公費生輔導實施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師資培育中心	師培中心：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6	擬訂定本校教育實習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師資培育中心	師培中心：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7	擬訂定本校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設置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體育學系	體育學系：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8	擬訂定本校學生參與外語能力檢定獎勵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語言中心	語言中心：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9	擬訂定本校法規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秘書室	秘書室：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0	擬訂定國立屏東大學(以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	秘書室	秘書室：已公告於秘書組網頁並依規定選出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下簡稱本校)校務會議暫行組織暨議事規則(以下簡稱本規則)草案	通過。		校務會議代表。	
21	擬訂定本校行政會議暫行組織及議事規則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秘書室	秘書室：已公告於秘書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2	擬訂定本校學生職涯輔導實施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實習就業輔導處	實習就業輔導處：依決議辦理，並已將法規上傳至網頁，且已依法規內容執行。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3	擬訂定本校推動畢業生流向與滿意度調查回饋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實習就業輔導處	實習就業輔導處：已將法規上傳網頁，並依內容執行。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4	擬訂定本校學生校外參觀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實習就業輔導處	實習就業輔導處：已放置本處實習輔導組網頁公告。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5	擬訂定本校學生校外實習作業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實習就業輔導處	實習就業輔導處：已放置本處實習輔導組網頁公告。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6	有關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細則(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實習就業輔導處	實習就業輔導處：已放置本處實習輔導組網頁公告。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7	擬訂本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要點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商管學院	商管學院：通過要點已公告於商管學院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8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行事曆草案及第 2 學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教務處	教務處： 1.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行事曆已通過並公告周知。 2.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期之開學日擬定			之開學日訂於 104 年 2 月 24 日。	
29	擬訂定本校教務會議設置要點草案	一、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 二、會議成員加入國際事務長、實習就業輔導處處長，修正通過(如附件 30-2、30-3)。	教務處	教務處：已依會議決議執行，會議成員已加入國際事務長、實習就業輔導處處長。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0	擬定訂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	一、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 二、會議成員加入進修推廣處處長，修正通過(如附件 31-1、31-2)。	教務處	教務處：依會議決議執行，會議成員已加入進修推廣處處長。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1	擬訂定屏東大學學雜費之收費標準草案(詳如附件 32-1)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教務處	教務處：已於 103 年 9 月 11 日本校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並已報教育部核備中。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2	擬訂定本校學生學雜等費收費、退費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教務處	教務處：已於 103 年 9 月 11 日本校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並於註冊組網站公告。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3	擬訂定本校各項證明書申請暨收費標準草案(如附件 34)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教務處	教務處：已於 103 年 9 月 11 日本校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並於註冊組網站公告。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4	有關屏東大學學生證是否結合數位(電子錢包)功能案	一、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先以現行學生證使用。 二、採方案一，請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圖書館先整合功能，待 103 學年度第 2 學	教務處	教務處：目前由總務處委請廠商統計全校門禁系統數量以及預估費用。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期全面換發學生證。 三、暫不考慮結合電子錢包功能。			
35	擬訂定本校教師研究室管理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教務處	教務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6	擬訂定本校教師請假代課鐘點費注意事項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教務處	教務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7	擬修正本校「游泳池暨體適能館營運管理辦法」部分條文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體育室	體育室：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8	擬訂定本校圖書館圖書資料借還要點草案	一、照案通過。 二、但因本要點第九點有關借閱期限及預約書作業方式皆與現行規定不同，尚須民生校區總館及屏商校區分館兩套不同的圖書館自動化系統進行參數的變更設定，方可執行相關作業，故預計將自 103 年 10 月 11 日起全面實施，目前暫時先依兩館既有	圖書館	圖書館：本館已於 10 月 10 日將系統參數修改完成，並自 10 月 11 日起於民生及屏商兩校區圖書館實施。惟有關已被預約之圖書借出時，借期縮短為 14 天，及預約書催還通知單兩部分，因屏商校區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無此功能，預計於 104 年 3 月間自動化系統整合後開始實施。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模式運作。			
39	擬訂定本校圖書館數位多媒體區使用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圖書館	圖書館：已自 10 月 11 日起於民生及屏商兩校區圖書館實施。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0	擬訂定本校校外人士辦理圖書館借書證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圖書館	圖書館：已自 10 月 11 日起於民生及屏商兩校區圖書館實施。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1	擬訂定本校圖書館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圖書館	圖書館：已自 10 月 11 日起於民生及屏商兩校區圖書館實施。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2	擬訂定本校電腦及網路使用費收費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計網中心：已於本中心網站公布實施。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3	擬訂定本校網頁管理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計網中心：已公告於計網中心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4	擬訂定本校電子公文線上簽核作業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總務處	總務處：通過之作業要點已公告於總務處文書組網頁上，請解除列管。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5	擬訂定本校產學合作辦法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研發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6	擬訂定本校建教合作實施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研發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7	擬訂定本校產官學技術合作策略聯盟辦法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研發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8	擬訂定本校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研發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理要點草案				
49	擬訂定本校學生參與學術競賽與取得專利獎勵辦法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研發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0	擬訂定本校推薦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實施辦法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研發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1	擬訂定本校產學合作人才培育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研發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2	擬訂定本校推動學術研究發展獎補助作業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研發處：已公告於學發組網頁，並自 104 年起適用。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3	擬訂定本校推動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研究倫理審查作業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研發處：已公告於學發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4	擬訂定本校辦理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處理機制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研發處：已公告於學發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5	擬訂定本校辦理科技部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支給作業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研發處：已公告於學發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6	訂定本校執	併提案一，採包裹	研究發展	研發處：已公告於學發	☐ 持續列管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行科技部延攬特殊優秀人才實施要點草案	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處	組網頁。	☒ 解除管制
57	擬訂定本校延攬研究學者暨執行專題研究計畫實施細則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研發處：已公告於學發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8	擬訂定本校研究發展會議設置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研發處：已公告於學發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9	擬訂定本校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研發處：已公告於學發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0	擬訂定本校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實施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研發處：已公告於學發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1	擬訂定本校申請教育部補助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實施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研發處：已公告於學發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2	擬訂定本校學報發行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研發處：依本學期第 1、2 次學報業務協調會議決議，建議重新研議學報發行辦法後再提相關會議討論。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3	擬訂定本校創新育成中心設置辦法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創新育成中心	創新育成中心：已公告於本中心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草案				
64	擬訂定本校創新育成中心進駐申請審查辦法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創新育成中心	創新育成中心：已公告於本中心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5	本校創新育成中心延長及畢業遷離審查辦法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創新育成中心	創新育成中心：已公告於本中心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6	擬訂定本校創新育成中心企業進駐輔導管理考核辦法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創新育成中心	創新育成中心：已公告於本中心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7	擬訂定本校創新育成中心進駐收費使用管理要點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創新育成中心	創新育成中心：已公告於本中心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8	擬訂定本校創新育成中心企業進駐合約書草案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創新育成中心	創新育成中心：已公告於本中心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9	為辦理推廣教育業務，訂定國立屏東大學推廣教育實施辦法	併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進修推廣處	進修推廣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70	為辦理推廣教育業務，訂定國立屏東大學推廣教育審查小組組織要點	併入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進修推廣處	進修推廣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71	為辦理推廣教育隨班附	併入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	進修推廣處	進修推廣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讀業務，訂定國立屏東大學隨班附讀作業要點	案通過。			
72	為辦理推廣教育業務，訂定國立屏東大學推廣教育班學員申請退費準則	併入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進修推廣處	進修推廣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73	為辦理進修推廣教育碩士在職專班業務，訂定國立屏東大學碩士在職專班管理辦法	併入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進修推廣處	進修推廣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74	擬訂定本校「屏東大學科學教育」刊行辦法	併入提案一，採包裹式表決方式，照案通過。	科普傳播學系	科普傳播學系：依決議辦理，已公告於本系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伍、第 2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執行情形如下：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1	整併計畫書內 1 年後兩系(應用英語學系與英語學系)合併事宜(原 3)。	1、請伍院長及英語學系陳主任繼續執行。 2、請教務處瞭解英語學系所提一系兩學制必須接受多次評鑑事宜。	人文社會學院 教務處	人文社會學院：應用英語學系系務會議已決議自主發展不與英語學系合併，採取更名(英語習得與專業應用)以加強特色發展。 教務處：就研發處詢問技職司、台評中心、高教司、高教評鑑中心所知，本校隸屬高教體系，所以原技職司相關評鑑停止，高教下次系所評鑑是 107 年度，惟在此次評鑑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中，前次應英在技職體系之評鑑結果，將採納入 107 年度評鑑的追蹤機制中。	
2	草擬繕寫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時，務必前後上下都要有一致連貫性（原 6）。	1、建議執行單位由各學院彙整各系所執行進度。 2、行政單位有些未列出目前執行情形，下次請說明執行情形。	各學院 各所系 (所系請由院彙整填報) 各行政單位	教育學院：本院所屬系所大部分已提供各校務發展計畫行動方案至院彙整，目前正進行資料統籌彙整及補缺工作。 特教系：配合辦理。 理學院：遵照辦理。 人文社會學院配合辦理並彙整各學系計畫。 資訊學院：遵照辦理。 資科系：本系中長程校務計畫已於 103.10.30 電郵繳交至院辦彙整。 商管學院：遵照辦理。 各行政單位 劉副校長室：配合辦理。 陳副校長室：配合辦理。 林副校長室：配合辦理。 教務處：依決議辦理。 學務處：依決議辦理。 總務處：目前正進行資料統籌彙整及補缺工作。 秘書室：配合辦理。 研究發展處：已依據目標、策略、計畫撰寫校務發展計畫，並已繳交完成。 國際事務處：依決議辦理。 圖書館：配合辦理。 實習就業輔導處：已依決議彙整資料，於期限內送研發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進修推廣處：依決議辦理。 體育室：依決議辦理。 計網中心：配合辦理。 教資中心：遵照辦理。 諮商中心：依規定時程辦理。 客研中心：遵照辦理。 原教中心：已於 10/11 傳送資料至評鑑中心。 語言中心：：遵照辦理。 本單位已就初步撰寫部份送交統籌單位彙整。 特教中心：遵照辦理。 通識中心：配合辦理。 師培中心：已完成繳交至教育學院及教務處。 主計室：遵照辦理。 人事室：已於 103/11/17 逕送研究發展處彙整。	
3	中、英文網頁建置（原 8）。	請各單位就各單位英語網頁先做一個 translation，後續英語學系及國際事務處必較能處理，請大家思考，委外不見得符合各單位專業。	秘書室	秘書室：敬請各單位依決議辦理。另有關內容格式部分，已依 10 月 30 日主管會報建議修訂，並擬於 11 月 13 日召集各二級學術單位進行簡報說明。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	新大學校歌、校訓等相關事宜（原 9）。	1、校訓由通識中心提案處理。 2、請各單位製作簡介內容，11 月 3 日前提供英文簡介資料。 3、新大學校歌、校訓簡介、院特色簡介、DVD、powerpoint 自	通識中心 秘書室 視覺藝術學系 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劉副校長室	通識中心：配合辦理。 秘書室：有關本校中英文簡介內容草案，公關組已於 11 月 6 月召集各一級行政主管及五院院長做初次檢討，並請各單位依會議決議再行修正後於 12 月 10 日前送交公關組彙整。 視覺藝術學系：依決議辦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動播放檔等，請秘書室公關組與劉副校長主導編輯工作，請視覺藝術學系及文化創意產業學系協助設計美工的部分。		理。 文創系：遵照辦理。 劉副校長室：遵照辦理	
5	合理開課的要求（原 16）。	1、對各單位進行合理開課的要求，也就是對各院所系訂定選修必修合理開課標準。 2、請教務處彙整老師授課時數及授課鐘點費實施要點於下次主管會報或行政會議中，提出資料讓大家先行溝通討論。	教務處	教務處： 1、本處已於 103 年 10 月 9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各所系大學部及研究所總開課係數之加總平均值以不高於一點五為原則。 2、本處課務組將彙整教師授課時數及鐘點費相關要點，並於下次會議討論。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	各系畢業學分檢討（原 17）。	1、教育部訂 128 學分，系上是否需要訂至 140 學分才能畢業？或是 135 學分畢業？請各系在系的課程委員會進行檢討，並請教務處在教務相關會議中形成共識。 2、請教務處和各學院提供實質討論結果。	教務處 各學院	教務處：敬請各學院在 103 年 11 月 19 日本校教務會議前，透過院務會議確認各系情形並提報。 教育學院：本院各學系執行情形如下： 1.教育系：預定於 103 年 11 月 17 日召開系課程委員會會議討論。 2.心輔系：已於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3.11.13)決議，心輔系 103 學年維持 133 畢業學分，104 學年通識如調降為 28 學分，畢業學分則未達 128，需另行調整選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修學分數。 3.幼教系：已於 103 年 11 月 3 日召開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討論，全國各校幼教相關學系師培學生畢業學分皆達 140 學分，幼教系維持原畢業學分。 4.特教系：預定提下次系課程委員會討論。 理學院：遵照辦理。 人文社會學院：本學院各學系大都符合教育部規定的學分數，僅應英系及應日系將擇日召開課程會議及系務會議討論畢業學分調整事宜。資訊學院：遵照辦理。將請各學系提系課程委員會討論後，另行召開院課程委員會會議。 商管學院：遵照辦理。本學院已經在 10 月 15 日的院課程委員會會議提出，請各系商討並酌減畢業學分門檻。	
7	可以辦一個類似校園 Tour Guide?	請人事室安排，讓老師、同仁認識 3 校區資源的活動。	人事室	人事室：目前本室正在研擬動及邀請專業同仁勘察校園，於完成後即可簽請理及公告；又科普教育學系最近也擬辦理校園植物巡禮，有需求同仁亦可向學系報名。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8	103 年 12 月 23 日舉行國立屏東大學資訊類專題實務競賽成果展，請加入	請秘書室列入校慶系列活動，時間請秘書室登錄下來。	秘書室	秘書室：已通知學生事務處納入校慶系列活動編載，俾手冊與相關資訊製作。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校慶活動之內。				
9	紙本期刊的部分，目前透過館際合作可達成的部分。	請圖書館建立起館際合作的部分。	圖書館	圖書館：本館已就各系所期刊資源需求進行調查，以作為期刊訂購之參考。並研擬館際合作費用補助辦法，提送 11 月 19 日召開之圖書館諮詢委員會進行討論。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0	請相對應可開設中等教育學程的各系所召開系務會議或所務會議	請系所主任列為系務會議或所務會議提案召開會議，並在 11 月 20 日前將決議送師資培育中心。	各院（以院為單位彙整填覆）	教育學院：本院各學系執行情形如下： 1.教育系：預定於 103 年 11 月 20 日召開系務會議討論。 2.幼教系：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 (103.11.03)決議暫不開設中等教育學程。 3.心輔系：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 (103.11.13)決議願意加入中等教育學程。 4.特教系：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 (103.11.13)決議，特教系願意增加培育特殊教育類科中等教育階段。 5.教行所：提下次所務會議討論。 理學院：遵照辦理。 人文社會學院：本學院各學系召開系務會議研議，將於期限內提出。 資訊學院：遵照辦理。 資科系：擬於 103.11.12 第 3 次系務會議中提出討論，討論結果將送至本校師培中心。 商管學院：遵照辦理。本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學院 <u>企業管理學系</u> 已經開過系務會議，決定提出申請。 <u>國際貿易學系</u> 將配合學院規劃名額，有申請中等教育學程之意願。 <u>休閒事業經營系</u> 根據本系 103 年 11 月 11 日第四次系務會議決議，本系要提出中等教育學程申請。 <u>財務金融學系</u> 於 11 月 19 日系務會議決議通過申請開設中等教育學程。 <u>不動產經營系</u> ：不參與中等教育學程。	
11	105 年開放大學自審教授	請人事室先蒐集各大學有關自辦教授升等的資料。	人事室	<u>人事室</u> ：於 103 年 11 月 3 日至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標竿學習，就教師自審部分交換意見，並將該校自審相關法規帶回研究外，目前亦陸續收集其他資審大學資料彙整中。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2	星期一 7~8 節不排課，改成班週會時間	請 2 院院長及早跟老師及學生說明班週會時間變更。	資訊學院 商管學院	<u>資訊學院</u> ：遵照辦理。已請各學系向系上老師及學生宣導。 <u>商管學院</u> ：遵照辦理。已經跟各系說明與宣導。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3	本校學生宿舍有線電視管理要點等法規計 31 案（如說明），提請採包裹式表決通過法規名稱變更	同意通過，但試行一年後，再檢討有關修訂辦法內容。	學務處 師培中心 總務處 國際事務處 理學院 通識中心 秘書室 人文社會學院	<u>學務處</u> ：依決議辦理。 <u>師培中心</u> ：依決議辦理。 <u>總務處</u> ：各組已公告上網供參。 <u>國際事務處</u> ：依決議辦理。 <u>理學院</u> ：遵照辦理。 <u>通識中心</u> ：配合辦理。 <u>秘書室</u> ：依決議辦理。 <u>人文社會學院</u> ：依決議執行。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14	擬訂定本校採購作業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總務處	總務處：遵照辦理並公告於本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5	擬訂定本校車輛進出校區及停車場管理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總務處	總務處：遵照辦理並公告於本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6	訂定本校環境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總務處	總務處：遵照辦理並公告於本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7	擬訂定本校資源回收與垃圾強制分類實施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請學務處列入學生活動的宣導。	總務處	總務處：遵照辦理並公告於本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8	擬訂定本校校門電子看板使用管理要點草案	修正通過如附件 5。申請單加上播放地點勾選欄位，外賓來訪歡迎詞播放，請秘書室主動負責。	總務處	總務處：遵照辦理並公告於本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9	擬訂定本校工友工作規則草案	修正通過如附件 6，第二十三條修正為：…每二週工作總時數不得超過八十四小時…。請總務處在執行過程中，檢視相關文字是否有窒礙難行處，試行之後再提出檢討。	總務處	總務處：遵照辦理並公告於本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0	擬訂定本校工友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及評議要點草案	同意通過，請總務處在執行過程中，檢視相關文字是否有窒礙難行處，試行之後再提出檢討。	總務處	總務處：遵照辦理並公告於本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1	擬訂定本校工	同意通過，請總務	總務處	總務處：遵照辦理並公告	☐ 持續列管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友考核暨獎懲要點草案	處在執行過程中，檢視相關文字是否有窒礙難行處，試行之後再提出檢討。		於本組網頁。	☒ 解除管制
22	擬訂定本校工友退休要點草案	同意通過，請總務處在執行過程中，檢視相關文字是否有窒礙難行處，試行之後再提出檢討。	總務處	總務處：遵照辦理並公告於本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3	擬訂定本校技工遴用要點草案	同意通過，請總務處在執行過程中，檢視相關文字是否有窒礙難行處，試行之後再提出檢討。	總務處	總務處：遵照辦理並公告於本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4	擬訂定本校工友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	同意通過，請總務處在執行過程中，檢視相關文字是否有窒礙難行處，試行之後再提出檢討。	總務處	總務處：遵照辦理並公告於本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5	擬訂定本校「蘇飛雄先生育才獎學金」設置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總務處	總務處：遵照辦理並公告於本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6	因應本校進修推廣業務的執行，促進人力配置靈活運用，訂定「國立屏東大學進修推廣業務進用工讀生及臨時工實施要點」	照案通過。	進修推廣處	進修推廣處：已遵照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7	為辦理本校產學合作攜手計	修正通過如附件 14。名稱及內文「合	進修推廣處	進修推廣處：已遵照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畫專班業務，訂定「國立屏東大學產學合作攜手計畫專班管理辦法」	作攜手」修正為「攜手合作」。			
28	擬訂定本校進修推廣處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	修正通過如附件 15-2。修正第一點各項招生「試」務工作為「事」。	進修推廣處	進修推廣處：已遵照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9	擬訂定本校校友通訊出版實施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實習就業輔導處	實習就業輔導處：依決議辦理，並將該要點置於本處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0	擬訂定本校校友通訊廣告登刊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實習就業輔導處	實習就業輔導處：依決議辦理，並將該要點置於本處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1	擬訂定本校傑出校友遴選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實習就業輔導處	實習就業輔導處：依決議辦理，並將該要點置於本處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2	擬訂定本校校訊刊行辦法草案	照案通過	實習就業輔導處	實習就業輔導處：依決議辦理，並將該要點置於本處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3	擬訂定本校校友會幹部服務績優獎勵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實習就業輔導處	實習就業輔導處：依決議辦理，並將該要點置於本處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4	擬修訂本校學生校外參觀要點修訂第三點及新增第五點規定，並改提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移下次教務會議討論。有關教學課程的部分，統一向教務處申請，教務處申請單內一併含交通工具及保險的部分，若僅涉學生社團活動的部分，由學生事務負責，進修推廣部比照辦理。	實習就業輔導處	實習就業輔導處：本案於 103 年 11 月 6 日召開教務諮詢會議決議將本要點移教務處辦理並提下次教務會議討論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5	擬訂定本校環境教育實施要	修正通過如附件 22。第二點明定由	秘書室	秘書室：要點已公告實施，且已簽准組成委員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點(草案)	「行政副校長」擔任召集人。		成員名單在案。	
36	擬訂本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要點	照案通過。	資訊學院	資訊學院：要點已公告實施。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7	擬訂本學院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	照案通過。	資訊學院	資訊學院：要點已公告實施。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8	屏東縣政府於 103 年 12 月 12 日(五)至 14 日(日)辦理「103 年屏東縣運暨公教運動會」，擬借用本校(屏商校區)田徑場做為比賽競技場所，是否同意	同意借用。循往例免費使用，但請補貼清潔費用或自行負責清潔場地。	體育室	體育室：本校同意借用日期為 12 月 11 日、12 日及 13 日，屏東縣政府(體健課)經評估結果，將因派代課經費增加，無法支應，因此放棄借用，已於 10 月 27 日電話確認「不借用」。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9	擬訂定本校計畫約用人員約用及管理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研究發展處：依決議通過後辦理，並將法規至於本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0	大學入學考試(含學科能力測驗及指定項目考試)之監試名額，擬請各學系依專任(含專案)教師名額百分比推薦老師擔任	請教務處另簽。	教務處	教務處：已於 103 年 11 月 10 日簽請校長核示。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1	擬訂定本校優秀學生入學獎勵辦法草案	一、請教務處邀集學務處、體育室研議辦法，希能對未來招生宣傳有所助益。 二、校務評鑑中獎助學金支出佔	教務處	教務處：依決議辦理，於 11 月 14 日請陳副主持，邀集相關單位研議，在本列管項目提報前，尚未召開會議，結果將於本次行政會議提報。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學雜費收入百分比，亦列為校務評鑑一部分，請教務處納入研議考量，請陳副校長主持會議，請教務處於下次行政會議中報告。			
42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之行事曆草案	一、明定 7 月 8 日期末考成績繳交截止。 二、「舉辦事項」改成「重要事項說明」。 三、4 月 3 日進修推廣處正常上課刪除，2 月 27 日增列進修推廣處正常上課。 四、6 月 28 日【民生林森校區】游泳基本能力檢測時段，請與教務處協議於游泳課檢測，6 月 27 日【民生林森校區】中文基本能力檢測請與教務處協處。。 五、4 月 1 日【林森校區】高壓電氣設備停電檢查、2 日【民生校區】高壓電氣設備停電檢查等屬行政事	教務處	教務處： 1、依決議辦理行事曆內容修正。 2、依指示與相關單位說明重要事項應為全校性活動，各單位辦理之事務或檢定測驗應由權責單位自行公告周知。 3、仍印行事曆口袋型式紙卡，以便利各位同仁查閱。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項，請另行公告，不列入行事曆內。 六、「重要事項說明」責成教務處再跟相關單位檢點做簡要說明。			
43	擬訂定本校電子郵件管理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計網中心：已於本中心網站公布實施。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4	擬訂定本校資訊安全管理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計網中心：已於本中心網站公布實施。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5	擬訂定本校校園網路管理規範草案	照案通過。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計網中心：已於本中心網站公布實施。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6	擬訂定本校校園伺服器管理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計網中心：已於本中心網站公布實施。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7	擬訂定本校民生及林森校區學生宿舍網路管理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請學務處針對民生校區及林森校區宿舍網路管理，未來朝委外方式辦理。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計網中心： 1、已於本中心網站公布實施。 2、學生宿舍網路委外管理案，業與學務處初步研議，採委外方式規劃，相關配套措施請學務處進行宣導。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8	擬訂定本校境外生輔導人員實施要點草案	要點名稱及簡稱「境外生」修改為「研修生」，內容照案通過。	國際事務處	國際事務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9	有關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本校班週會排課時間不一致	請教務處確定星期一 7~8 節不排課，改成班週會時間。	學生事務處	學生事務處：公告週知並據以排定下學期班週會活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0	本校教育目標及校訓草案	照案通過（如附件 B），續提校務會	通識教育中心	通識教育中心：配合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議，各單位對於校訓及核心能力部分可再琢磨，有任何建議，可在校務會議中表達。			
51	擬訂定本校教師評鑑辦法草案	責成研發處送法規會並邀集 3 位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及 5 院院長對提案內容辦法訂定後，再送下次行政會議討論。	研究發展處	研究發展處：本處依決議辦理，並於 11 月 3 日召開教師評鑑辦法草案研擬會議。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2	擬訂定本校國際學苑 B 棟管理暨收費要點草案	請總務處修訂合理收費標準(第五點)再提。	總務處	總務處：保管組：本案修訂後提第 3 次行政會議討論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3	擬訂定本校珍貴動產、不動產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總務處	總務處：保管組：將通過之法規上傳至保管組網頁供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4	擬訂定本校財物盤點作業規範草案	照案通過。	總務處	總務處：保管組：將通過之法規上傳至保管組網頁供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5	擬訂定本校國有財產管理辦法草案	照案通過。	總務處	總務處：保管組：將通過之法規上傳至保管組網頁供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6	擬訂定本校國立屏東大學物品管理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總務處	總務處：保管組：將通過之法規上傳至保管組網頁供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7	擬訂定本校單房間職務宿舍借用暨管理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總務處	總務處：保管組：將通過之法規上傳至保管組網頁供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8	擬訂定本校財物移動暫行處理原則草案	照案通過。	總務處	總務處：保管組：將通過之法規上傳至保管組網頁供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59	有關各類核銷憑證如無財物認列問題者，擬請同意免會保管組一案	請總務處繕製免會保管組流程(SOP)發送各單位。	總務處	總務處：保管組：依決議辦理，繕製之 SOP 圖已請相關單位提供建議，若無須修改即可公告(11/13)。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0	擬訂定本校總務會議設置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總務處	總務處：保管組：將通過之法規上傳至保管組網頁供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1	擬訂定本校校園規劃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總務處	總務處：保管組：本案修訂後提第 3 次行政會議討論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2	本校法規最後一條用語標準化	請秘書室法規會把本校所有通過後法規最後一條的實行及修正的用語標準化。	秘書室法規會	秘書室法規會：有關本校各法規最後一條用語，請各單位(含院所系)參考秘書室(或副校長室)網頁公告之「本校研擬訂定與修正法規草案格式撰寫注意事項」第肆點第五款之建議寫法如下： 1. 本辦法(規則、規程、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2. 本辦法(規則、規程、要點…)經行政會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並報教育部核定(備查)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3. 本辦法(規則、規程、要點…)經行政會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並報教育部備查；修正時亦同。 4. 本辦法(規則、規程、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5. 本辦法(規則、規程、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並報教育部核定(備查)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6. 本辦法(規則、規程、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並報教育部備查；修正時亦同。 7. 本辦法(規則、規程、要點…)經系(所)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8. 本辦法(規則、規程、要點…)經系(所)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9. 本辦法(規則、規程、要點…)經系(所)務會議通過，並報院務會議備查，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上述為基本格式，有些法規涉及其他會議，如院務會議、教務會議、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等，建議比照此寫法，例如：本辦法經院務會議、教務會議、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63	境外生學伴工讀經費	應日系日本學生到本校，境外生學伴工讀經費，請應日系與學務處研議可否用工讀經費支應。	應日系學務處	應日系：已與學務處協商，屆時將由學務處調配時數支應。 學務處：經與應日系協商，因時數無法確定，104 年度若有需求，由學務處控管時數支應。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4	各單位會議紀錄送陳	系務會議(含系教評會)送陳各院院長即可，院務會議記錄及各處室(各	各院各行政單位	教育學院：原則依本案決議執行，惟有關經系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之法規部分，經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一級單位) 會議紀錄陳請校長核閱。		請示法規會，會議紀錄仍應送陳校長核閱後，再由系所公告實施以符合法規公告程序。 特教系：依決議辦理 理學院：遵照辦理。 人文社會學院：配合辦理。 資訊學院：遵照辦理。已通知各學系依主席決議辦理。 資科系：遵照辦理。 商管學院：遵照辦理。已經跟各學系宣導。 各行政單位 劉副校長室：遵照辦理。 陳副校長室：遵照辦理。 林副校長室：遵照辦理。 教務處：依決議辦理。學 生事務處：依決議辦理。 總務處：遵照辦理。 秘書室：遵照辦理。 研究發展處：依決議辦理。 國際事務處：依決議辦理。 圖書館：依決議辦理 實習就業輔導處：依決議辦理。 進修推廣處：依決議辦理。 體育室：依決議辦理。 計網中心：依決議辦理。 教資中心：遵照辦理。 諮商中心：遵照辦理。 客研中心：：遵照辦理。 原教中心：遵照辦理。 語言中心：遵照辦理。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特教中心：遵照辦理。 通識中心：遵照辦理。 師培中心：配合辦理。 主計室：遵照辦理。 人事室：遵照辦理。	
65	研擬本校異常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秘書室	秘書室：依決議辦理。本室擬於 11 月 13 日辦理異常事件通報業務宣導。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6	教學設備的改善	請教務處與總務處盤查，進行改善。	教務處 總務處	教務處：教務處於本學期已購買 19 台單槍投影機，陸續更新教室內單槍設備；更換 12 台數位講桌電腦主機；無線麥克風更新、敬業樓 202 電腦教室電腦設備全面更新，五育樓教室電腦保護卡更新及加裝記憶卡，提高電腦處理效能，本處持續更新教學之設備。 總務處：配合教務處需求辦理採購。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陸、行政會議列管項目補充說明：

◎劉副校長英偉

- 一、第 1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第 2 項：校徽徵選建議持續列管，其他項目解除列管。
- 二、第 2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第 1 項：應用英語學系與英語學系合併事宜，建議持續列管。第 2 項：草擬繕寫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建議持續列管並由研發處統一回覆。第 3 項：中、英文網頁建置，建議持續列管。第 4 項：校歌、校訓的相關事宜，校訓「誠實」已產生，校歌建議併校徽小組討論。第 9 項：紙本期刊的部分，持續列管。第 10 項：中等教育學程的部分，請師培中心詳細報告加入申請之單位。其他列管項目解除管制。

◎主席提示與說明

請伍院長及音樂學系陳主任與系上溝通，看能不能為學校創作一首校歌。

◎應用日語學系張月環主任

關於各系要不要申請中等教育學程，應用日語學系加入申請。

◎主席提示與說明

請師培教育中心針對各系是否加入中等教育學程，有一正式會議處理。

◎秘書室陳劍鏞主任秘書

今日列管第 3 項：中、英文網頁建置。11 月 13 日曾邀請系所主管及助理召開英文網頁會議，當時決議是各系所在製作英文網頁的能力上有些困難，希望能外包。我向英語學系陳主任請益，並向校長請示後，原則上還是請各單位依秘書室提供的內容範例，自行先完成各自的中英文網頁，必要時再尋求校內支援，各系也可彼此互相尋求支援，若不行再尋求外部支援。

◎圖書館邢厝民館長

圖書館已訂定了館際合作複印輔助辦法並經館務會議通過，昨日也送圖諮委員會參考，在會議中我也向圖諮委員宣達這樣的做法，未來我們可能會在現有紙本及電子期刊的部分，做一個刪訂，這個刪訂內容將來有任何需求，再透過館際合作的輔助部分提出申請，這個辦法會提行政會議審議，這學期（年）我們總共訂了 92 種紙本及電子期刊，最後要怎麼來刪訂，我再與校長溝通。

◎主席提示與說明

- （一）圖書館在上星期六接待了 West Virginia University 的圖書館的館長，而他給予我們民生校區的圖書館很高的肯定，假日可能臨時有些訪賓剛好在學校附近，想參加學校某的部分，請大家儘量配合協助！
- （二）拜託商管學院及資訊學院的 2 位院長及屏商校區的各位系所主任，儘量鼓勵同學有空時，使用民生校區的圖書館這些資源，屏商校區圖書館正在做多媒體的改善，尤其是改善不方便的期間，請同學儘量使用民生校區的資源。

◎圖書館邢厝民館長

- （一）感謝校長同意撥了一筆經費，寒假開始屏商校區圖書館的 5 樓將進行改善工程，改善工程期程可能長了一些，開學後可能還會繼續進行，若有影響，也請屏商校區的師生，可儘量使用民生校區的圖書館。
- （二）上星期六 West Virginia University 的圖書館館長來訪問，他們一年的預算經費是美元 15million，如此規模的圖書館館長來訪，也提供了我們一些很寶貴的建議。

◎國際事務處孫敏芝國際事務長

剛剛主秘提到英文網頁，我們並沒有被通知到，您們寄來的 PPT，行政單位也有英文網頁的建置，如果能有更明確的流程，確定要繳交的字數、期限，上次開會時，中文網頁講得很清楚，我們也在處理了。若在訊息的交辦，如能更明確，會更有利於行政的推動。

◎秘書室陳劍鏞主任秘書

剛剛國際長所談的，我們在主管會報已向大家說明。一級單位回去就開始處理了，可能國際長剛好沒有出席。

◎英語學系陳庸主任

英文網頁協調會我建議：「專業」，其一是每個部門都有其專業；其二是英文寫作的專業。我是比較擔心英文寫作專業不夠，要掛在網站上，全世界皆可看到的文字，擔心能力不足。像上次見校長的張淑瑛老師，以前是語言中心主任，她在澳洲求學，從大學、碩士、博士後回國，她的英文網頁是自己繕寫後，再花錢請翻譯社潤稿，她覺得即使她有這麼多、這麼長的英語訓練，碰到寫作時，其實她還是不放心的。像我自己的網頁是我自己寫的，後來也被人家改了，秘書室上次請人校對時，有的改的不錯，有的我太也不服氣！英語學系會儘量去做！也請各位主管儘量努力！

◎主席提示與說明

- (一) 創作都是從模仿開始的，所以，各系可參酌他系的寫法或方式。
- (二) 最近我都在國內第一批自願接受教育部國際化品質訪視視導的大學評鑑，國內幾個可能國際合作做得還不錯的大學，問題幾乎都出現在網頁上，譬如：國外也有心輔系，可參考國外網頁的寫法。包括：國外英文信的寫法，也是學校的行政品質。

◎人文社會學院伍鴻沂院長

第 2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第 1 項：應用英語學系與英語學系合併事宜，應英系已在系務會議決議要自主發展，建議解除列管。

◎主席提示與說明

應英系要改系名，茲事體大！「英語習得與專業應用」(系名)，陳主任(英語學系)的看法？

◎英語學系陳庸主任

我還滿震驚有這樣一個英文名字，「習得」的概念，在語言學中是 acquisition 或是 learning，這是科目的名字，不會變成系的名字。若需要我列席，我會願意！

◎主席提示與說明

持續列管，系名的改變須注意。

陸、各單位工作報告：書面報告另附-如附件 A，口頭報告如下：

一、劉副校長英偉

- (一) 每次行政會議大家都有準備工作報告，建議各主管在各系所務會議宣導，讓老師瞭解學校目前比較重要事項，也可提供建議給學校。
- (二) 與大家分享一個案例：資訊學院的電子公文(如附錄 2)。請各單位思考流程：會辦單位有無必要？各單位承辦人是不是需定時檢視有無公文需處理？否則這樣一個很簡單的校外參訪公文，從 10/31 到現在(11/20)還未送到校長室，行政效率不太好！

◎主席提示與說明

- (一) 整個公文會辦流程的設定需檢討！
- (二) 業務承辦單位簽辦公文時，如果承辦人一開始就認為需會辦很多單位，又有時間急迫性！密件、速件、最速件、或需會辦很多單位時，請單

位主管看到類似的文時，就要當機立斷！不要再跑電子公文，也不要
用紙本傳送，請主管找 3 位副校長或主秘，看誰可以來召開協調會，
大家一起寫完意見，就直接決行。

- (三) 請總務處找廠商瞭解到底那裡出問題？有無平行處理的機制？請總務
長要求文書組進行非常嚴肅的檢討！

◎秘書室陳劍鏜主任秘書

- (一) 可能是電子公文流程系統的設定，有再檢討的必要！會簽單位很多，
公文系統沒辦法同時，只能直線的會，請廠商配合再改進！
(二) 聽說當有單位表示意見，又回到原來單位，不應該這樣！

◎主席提示與說明

各會簽單位可能有不同意見，但會簽單位不能退文，決行層次的人才可
退文，譬如：主計意見：「沒有經費」，之後就必須往下一個單位送，不能再
把文退回，總務處也是一樣，有不同意見也不能退文，會簽單位只能表示意
見，但不能退文，最好也不要 No comment。

◎總務處張桂鳳總務長

- (一) 中午我也剛好與文書組討論這問題，也整理出幾個問題點，校長剛也
點出問題，在設定普通件、速件、最速件，這部分很重要！請各位師
長先判定釐清。
(二) 退件的問題，常常是退了，但沒有先知會，前一個單位常常不知道。
(三) 文書系統於早上 10 時及下午 3 時，會發 E-mail 給各位主管或承辦人，
告知各位目前公文在您手上。
(四) 業務熟悉影響平行處理的狀態，目前還處在 2 校區的運作，這個文是
有些單位的人還到東校區，請各位主管把這些人的負責業務，做清楚
的設定，系統並會的部分，我們會做檢討！
(五) 登記桌的角色很重要，才不會分文後，又再重分。

◎資訊學院王隆仁院長說明

目前都是會辦單位有意見，再退回承辦單位修改後再送。

◎主席提示與說明

請會辦單位可表達意見，但不要退文。

◎國際貿易學系黃財源主任

- (一) 這套電子簽核公文系統在屏商院已用了快 3 年，用的很順暢！裡面有
時間的設定，速件、普通件時間一到，應由主管同意延長辦理時間。
(二) 文會被退是因後一單位與前一單位意見不同，應由主管再檢視，若很
急請承辦人員通知一下。相信合校後選擇這套系統，應有它的優勢！

◎主席提示與說明

東西好不好用？有時跟我們有沒有學習的很好有關！

◎學生事務處王慧蘭學務長

這個案例比較特殊，它涉及外部經費及教學參訪，以往教學資源中心會

退件是因預算沒事先溝通，目前教、學、總它都是順會，有些單位可並會同時進行，尤其是外部經費，承辦單位要事先說明清楚，預算弄清楚再上簽，較不會被退文。

◎商管學院曾紀幸院長

請教校長！到年底時我們有 2 間專業教室要施工，主計有一些規矩，必須公文過了，才能撥款，我們用召開會議的方式處理。

◎主席提示與說明

只要我核示過的事情，請主計室配合，請總務處準備好招標工作，各單位什麼時候要完成工作，就往回推做好準備工作，若自己沒做發包規劃作業，總務處也沒辦法幫您做細部的規劃。

二、教務處簡成熙教務長

- (一) 教務處剛接到公文，11 月 28 日必須提報招收陸生情形，目前分配到的名額是外加 5%，博士生可收 1 名、碩士班可收 24 名，往年做法是簽辦公文請大家討論，以剛剛校長指示的精神，如果各系想招收碩士生，是不是現在可先把公文副本給大家，在 11 月 28 日前再透過什麼樣的程序來討論，再請校長做最後的決定。
- (二) 9 月份資料已給各系，有關新增、系所調整、學位學程申請，校長有指示博士的學程，按流程須在 12 月 18 日以前提報，如果我們要申請博士學程，就必須在這期程內辦理外審程序，請校長指示。

◎英語學系陳庸主任

每個單位所要的人數，會超過學校的總人數。有些單位若是比較需要，是不是可排順序。

◎主席提示與說明

請教務長思考最有效率的回覆方式，主動瞭解並處理！

三、學生事務處王慧蘭學務長

- (一) 感謝各位師長對導師會議的協助！屏商校區最大的回應是關於下學期工讀金的分配。我們會與校長討論後再做回應。
- (二) 下星期二、三、四是 3 校區的路跑活動，歡迎各位師長踴躍參加！有關校慶的籌備，這兩天已與秘書室及總務處做最後的場勘，最後決定的地點還是屏商校區圖資大樓的國際會議廳，茶會安排在國際會議廳 1 樓。校慶 3 籌會預定在 12 月 4 日舉行。

四、總務處張桂鳳總務長

- (一) 電信系統昨日已洽中華電信準備議價，各位師長若有要印名片，請暫緩，明年會換門號。
- (二) 目前 2 校區薪資轉存帳號不同，有發生過師長跨行轉帳被扣 30 元手續費的狀況，已要求出納組建冊，不會再發生，也把這項列為校務基金銀行評選要件之一。

五、研究發展處陳存仁研發長

- (一) 校務發展計畫截止日期在 11 月 15 日，目前有 5 個單位未交，目前正在趕工當中，交來的資料都滿詳實的，正在評估中。
- (二) 12 月 27 日安排去屏東農業生物科技園區、亞太水族營運中心參訪，目前 25 同仁報名參加。

◎主席提示與說明

亞太水族營運中心未來在臺灣熱帶觀賞魚產業，可能會扮演非常重要角色，特別是行銷系、視藝系、文創系，像水族箱的設計等。

六、國際事務處孫敏芝國際事務長

學務長剛剛提到屏商校區導師會議，有老師建議希望知道僑外生名單，當天下午已把各系所僑外生名單送至各系所，麻煩轉交各班導師。

七、圖書館邢民館長

上星期導師會議提出希望能提供異地還書服務，在館務會議討論後，會在年初整個系統整合後，提供異地還書服務。

八、實習就業輔導處許蔚農處長

我們已經看過校友之家，並提出一個基本概念的設計圖，下一步要申請經費，做結構安全檢查，那棟房子已超過 43 年。

九、計算機與網路中心陳俊麟主任

校網有推出手機版，大家可以試試看！

◎主席提示與說明

導師會議當天有拜託計網中心，未來手機的 app 版，關於學校資訊，不用一層層去點網路方式，就可以即時觀看，再請計網中心思考如何做。

十、附設實小許照榮校長

附設實小幼兒園本來有塊地，當初屏教大蓋停車場時把它蓋進去了，幼兒園老師提到幾乎都沒有人在停車，幼兒園有栽培教育這部分，沒有地可供栽培教育使用，如果那塊地不用，是不是可以給附設實小幼兒園做栽培生態用。

◎主席提示與說明

請總務長找許校長瞭解研議。

十一、人事室林忠孝主任

- (一) 資管學系歸入資訊學院的部分，上星期主管會報已提出請教務處再確認，教務處已確認不用報教育部，請教務處提案至校務發展委員會，程序才會比較完整。
- (二) 附設實小的校長遴選委員會已重新啟動，下星期開始開會。

十二、人文社會學院伍鴻沂院長

在學校以外的地方用 outlook 的 nptu 帳號，好像都不能使用，npue 可以。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陳俊麟主任

計網中心關閉發信功能，所以不能發信，Web 可以用

◎主席提示與說明

請調回來。

十二、商管學院曾紀幸院長

今天的提案有學報發行辦法，我有參與此辦法的審議會議，基本上有 3 大領域：教育、商管、人文社會領域。3 個學院院長都願意承擔，辦法通過後我們也會馬上成立學術審查委員會，但後續徵稿後的文稿送審、催收等等行政庶務，3 個學院院長都認為目前沒有人力可做這件事，建議辦法通過後，由學校指派 1 名助理編輯員，或是請資訊學院或計網中心，設置一投稿平臺，可減少人力的負荷！

十三、國際貿易學系黃財源主任

星期二在屏商校區召開導師會議，關於工讀時數（工讀金）的分配是一項重點。工讀時數的撥派是依學雜費比例。原屏教大是獎助學金，獎助學金是獎優助弱，屏商校區弱勢生比較多，希望能多些工讀時數，現在又有 TA 來分食，好像也在獎優的部分，未來在考量工讀時數分配時，希望能考量屏商校區的弱勢生比較多，請考量助弱的比例。

◎主席提示與說明

請學務處於分配工讀時數時，留意分配原則。

十四、資訊管理學系魏大雅主任

關於資訊管理學系歸入資訊學院，星期一邀請王院長到本系交流，各位老師對於到資訊學院都樂觀其成。但有幾個問題：

- （一）商管學院希望我們參加 AACSB 認證，資訊學院是 IEET，不知該如何取捨？未來商管學院辦理一些演講，等演講過後，資訊管理學系再來分析要參加那種國際認證。
- （二）資訊管理學系歸入資訊學院影響到學生學費的增加，在商管學院轄下約 2 萬 2,000 多元，歸入資訊學院學費約 2 萬 5,000 元，差價約 2,500 元，請學校考量是否可給予舊生一些減免？什麼時候開始調學費，

◎主席提示與說明

- （一）學雜費的部分，請教務長研議。
- （二）AACSB 認證或 IEET 認證，系上皆可納入評估，請各位系所主管記得！不走出國際交流、國際化，在不久的未來，面臨的問題非常大！要讓學生能近悅遠來，國際認證若沒做，恐怕也招不到學生。

十四、資訊學院王隆仁院長

- （一）關於學費的調整，已與秘書室聯絡約定下星期一下午 5 時到校長室報告，從系的長遠來看，資管系使用的資訊設備，比一般商管學院的系來的多，系上老師建議要一致性比較妥，避免造成以後經費分配上的問題。
- （二）1 個學生學費調整差額約 2,500 元，若這學期的註冊費以商管學院標

準，下學期改成資訊學院的標準收費，可能會讓學生及家長誤認為學校調漲學費，是不是考量下學期不調整，跟學生說明後，於下一個學年度再調整。

◎主席提示與說明

請教務處找幾個可能因系所歸院造成學費調整的單位，請教務長運教務處專業及智慧討論研議。

十五、人文社會學院伍鴻沂院長

從 8 月以來，各系所主管、助理都忙翻天！今天看到 2 個提案，關於國際交流、學報都要由學院處理，張院長今天不能出席，他請我代為反映，我看了屏科大院長室，有院長、副院長、3 個行政助理再加 2 個工讀生，我們目前只有院長 1 人外加行政助理 1 人，一旦業務不斷擴大，勢必要增加人手！我代大家反映意見！

◎主席提示與說明

屏科大的院長室執行很多計畫，包括教學卓越計畫、典範科大計畫，很多的人力，是執行計畫而來，並不是學校給的人力。很多院長用計畫案請的助理，實驗室也做，院長辦公室也做，基本上一個院長室，只配備一個人力，我知道大家都很辛苦！學校就這麼多的資源！這段時間過了之後，就會「離苦得樂」！在改變過程中，都會有一些不適應、不方便、或者 loading 增加，當我們車子開得很順時，就會離苦得樂！有些小事讓大家煩心的，請大家相忍為校！如果我們能爭取到教學卓越計畫，院長辦公室決不會讓它空空的。

十六、不動產經營學系賴碧瑩主任

12 月 14 日中午到下午，不動產經營學系啟動不動產服務日，各位老師或親戚，若有任何買屋、賣屋、換屋等不動產問題，歡迎到不動產交易中心洽詢！有經紀人、地政士、估價師 stand by 免費為大家服務！

十七、音樂學系陳藝苑主任

因應校慶活動，音樂學系從 11 月底到 104 年 1 月 13 日有一系列期末展演活動，12 月 17 日教授音樂會，歡迎大家來 relax。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學資源中心

案由：擬訂國立屏東大學學生學業精進輔導辦法乙案（如說明）擬採包裹式表決通過法規名稱變更，請討論。

說明：

序號	修正法規名稱	現行法規名稱	說明
1	國立屏東大學學生學業精進輔導辦法。	國立屏東 <u>教育</u> 大學學生學業精進輔導辦法。	採用原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學生學業精進輔導辦法。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國際事務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請 討論。

- 一、有關國際學術交流案之相關經費審查事宜，前屏東教育大學審查方式為提送研究發展處學術委員會進行審查；前屏東商業技術學院為研究發展處設置「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推動國際合作小組設置要點」，進行國際交流相關推動或計畫執行等事宜。
- 二、為全面推動國際學術之交流及合作、提升校園環境國際化及擴大學生視野，負責本校之國際業務推動、規劃、運作和經費審查，擬訂定本要點。
- 三、檢附本校國際事務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如附件 1-1、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1-2。
- 四、本要點經 103 年 10 月 7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法規委員會作文字潤飾。

辦法：提請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修正通過（附件 1-2），刪除第二條…「學院應成立專責單位」等文字。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學資源中心

案由：擬訂定本校書卷獎獎勵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鼓勵學業與操行優良之學生，以促進敦品勵學之風氣，並參考本校前身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書卷獎獎勵要點，訂定本要點。
- 二、本案整合原屏東商業技術學院學業成績優良獎勵辦法、原屏東教育大學書卷獎獎勵要點與勵學獎學金設置要點，訂定國立屏東大學書卷獎獎勵要點草案，檢附本校書卷獎獎勵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如附件 1-1 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1-2。

辦法：提請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

- 一、修正通過（附件 2-2）。
- 二、修正內容：
 - （一）修正第三點第（一）…「日間部學士班」在學學生…，修正為「大學部。」。
 - （二）修正第五點「錄取名額以各學系（學程）每年級每班一名為原則，每名獲頒獎狀一幀及獎學金新臺幣三千元，以資獎勵。」修正為「錄取名額以各學系（學程）每年級每班三名為原則，第一名獲頒獎狀一幀及獎學金新臺幣三千元，第二、三名獲頒獎狀一幀及獎學金新臺幣一千元，以資獎勵。」。

提案四

提案單位：教學資源中心

案由：擬訂定本校學生自主學習社群設置及補助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校為提昇學生學習風氣，鼓勵學生籌組學習社群，訂定本要點。
- 二、檢附本校學生自主學習社群設置及補助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如附件 3-1 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3-2。

辦法：提請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本案保留，請提案單位釐清經費來源後再議。

提案五

提案單位：教學資源中心

案由：擬訂定本校「教學績優教師獎勵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發揚尊師重道精神，表揚勤學敬業之教師，且鼓勵本校教師將創意、設計融入在教學中，以提升本校教學品質，特訂定本要點。
- 二、參考原屏教大「教學績優教師獎勵要點」及原屏商「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修訂。
- 三、檢附本校「教學績優教師獎勵要點」草案條文如附件 4。

辦法：經教務會議及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4）。

提案六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案由：擬訂定本校教育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辦法：

- 一、本要點草案採用原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教育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要點，擬將學位學程部分納入，故予以援用修正。
- 二、本案經本院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103.10.21)通過。
- 三、檢附本校教育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要點逐點說明表暨草案全文如附件5-1、5-2。

辦法：提請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各院院務會議設置要點、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暨通識教育中心事務會議設置要點（提案六、七、十七、二十一，含尚未提出要點的單位），授權由劉副校長、主任秘書室、人事室主任、各院院長及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共同審查，請主任秘書邀集召開審查小組會議後，再向行政會議彙報。

提案七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案由：擬訂定本校教育學院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要點草案採用原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教育學院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擬將學位學程部分納入，故予以援用修正。
- 二、本案經本院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103.10.21)通過。
- 三、檢附本校教育學院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逐點說明表暨草案全文如附件6-1、6-2。

辦法：提請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各院院務會議設置要點、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暨通識教育中心事務會議設置要點（提案六、七、十七、二十一，含尚未提出要點的單位），授權由劉副校長、主任秘書室、人事室主任、各院院長及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共同審查，請主任秘書邀集召開審查小組會議後，再向行政會議彙報。

提案八

提案單位：實習就業輔導處

案由：修正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細則第四條及第六條，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使本細則更加完整，擬新增第四條副校長為當然委員及修正第六條文字潤正。
- 二、檢附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細則草案條文說明表如附件 7-1 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7-2。

辦法：經提請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7-2）。

提案九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研究生學位論文指導費及學位考試委員口試費、交通費支給辦法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原兩校支付口試及交通相關費用，略有不同(如附件 8-1)，經考量後，明訂相關費用標準。
- 二、原屏東教育大學與原屏東商業技術學院之有關核給程序、核銷方式均有所不同，詳如兩校執行對照表(如附件 8-1)，經與主計室討論，相關核銷方式，擬採原屏教大方式。
- 三、檢附本校研究生學位論文指導費及學位考試委員口試費、交通費支給辦法草案條文說明表(如附件 8-2)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8-3)。

辦法：本辦法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並擬自 104 年 1 月 1 日(會計年度)開始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8-3）。

提案十

提案單位：進修推廣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進修推廣處教學區寧靜管理實施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進修推廣處學生近來上課期間，屢次受到日間部社團辦理活動（或練習）所發出之聲響，以致影響授課老師之教學及學生學習品質，為維護教學區寧靜，建請訂定教學區寧靜管理實施要點，以兼顧日夜間學生權益。
- 二、檢附本校進修推廣處教學區寧靜管理實施要點草案全文（如附件9）。

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

- 一、此要點暫時保留，請學務處、進修推廣處與學生社團討論溝通後，下次再提會討論。
- 二、請校安中心及課指組讓同學瞭解那些區域是上課管制區。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進修推廣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碩士在職專班管理辦法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配合碩士在職專班自給自足，修正第二條規定，將「除雜費比照日間碩士班收取」刪除，並增加學雜費訂定之行政程序。增列第九條「本校辦理碩士在職專班以收支平衡為優先考量，前述導師費及鐘點費得視收支情況調降。」，其後條次依序遞增。

二、檢附本校碩士在職專班管理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10-1暨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10-2。

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撤案。

提案十二

提案單位：進修推廣處

案由：擬調整本校「104 學年度起碩士在職專班學雜費收費標準」如附件，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103年10月24日進修推廣處招生委員會第1次會議通過在案。
- 二、依本校碩士在職專班管理辦法第二條「本校碩士在職專班之辦理，以自給自足、能有盈餘為原則，學雜費及學分費收費標準由進修推廣處核算開班成本訂定後，提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報教育部備查，公布實施。」及第三條「本校碩士在職專班之經費收入為專款專用…」辦理。
- 三、103.9.11本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通過，碩士在職專班學雜費基數：教育學院、人文社會學院(不含音樂系及視覺藝術學系)10,900元、商管學院12,600元、理學院、音樂系、視覺藝術學系、資訊學院12,670元。為配合碩士在職專班之經費收入為專款專用，碩士在職專班（國貿碩專班除外）學雜費基數：教育學院、人文社會學院(不含音樂系及視覺藝術學系)12,600元、理學院、音樂系、視覺藝術學系、資訊學院12,900元。
- 四、目前碩士在職專班學分費為每學分2,800元（國貿碩專班為4,410元），無法支應開班費用，本處估算僅支應教師授課鐘點費，每學分應收3,937.2元（ $965 \times 18 \times 1.2 \times 1.02 = 3937.2 \times 6 \times (1-10\%)$ ），以最低開班人數6人及教授鐘點計算）。加計其他開班費用，並以國貿碩專班之預算編列方式為準，若每學分收取3,990元，則需9名學生就讀。
- 五、碩士在職專班口試費調整為6,000元。

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自104學年度起實施，並報教育部備查。

決議：修正通過（附件11）。收費標準學院項目欄刪除音樂系，刪除口試費項目。

提案十三

提案單位：進修推廣處

案由：配合行政院核定「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擬調整本校進修學士班學分費如說明，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103年10月24日進修推廣處招生委員會第1次會議通過在案。
- 二、自103年8月1日起教師夜間授課鐘點調漲約16%，擬調整進修學士班學分費，共同科目調整為970元、專業科目為1080元。
- 三、檢附高屏地區國立大學進修學士班學分費一覽表(如附件12)。

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自104學年度起實施，並報教育部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四

提案單位：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案由：擬訂定本校資訊推展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推展本校資訊化，並整合全校資訊系統設備，提昇行政效率與教學研究品質，特設置資訊推展委員會。
- 二、檢附本校資訊推展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及草案全文如附件 13-1、13-2。

辦法：提請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13-2）。

提案十五

提案單位：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案由：擬訂定本校計算機與網路中心所屬各電腦教室管理使用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使計網中心所屬各電腦教室之使用與管理有遵循之規範，以充分發揮使用及維護效益，特訂定此要點。
- 二、檢附本校計算機與網路中心所屬各電腦教室管理使用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 14-1 及草案全文如附件 14-2。

辦法：提請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退回。請教務處跟計網中心針對全校性的電腦教室（含圖書館、計網中心、學系）做統籌規劃，未來排課時，顧及其使用率問題。

提案十六

提案單位：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案由：擬訂定本校計算機與網路中心學生列印服務收費辦法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使本校學生列印服務之使用方式、收費標準、維護管理等有所依據，特訂定本要點。
- 二、檢附本校計算機與網路中心列印服務收費辦法草案逐點說明表 15-1 及草案全文如附件 15-2。

辦法：提請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15-2）。

提案十七

提案單位：商管學院

案由：擬訂定本學院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本學院為提升研究風氣，促進學術發展，特依據本學院設置辦法第八條之規定，設置學術委員會。
- 二、本委員會任務如下：
 - （一）有關促進學術研究發展策略之研議。
 - （二）本學院學術活動及學術著作出版工作之規劃。
 - （三）學術活動、研究計畫暨出國參與學術會議校內補助案之審議。
 - （四）本學院學生學術獎勵之審議。
 - （五）國內、國外學術合作與交流事宜之研議。

(六) 其他有關學術發展事項之研議。其他有關學術發展事項之研議。

三、檢附本學院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及其草案全文，詳如附件 16-1、16-2。

四、本要點業經商管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

辦法：提請行政會議核備，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各院院務會議設置要點、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暨通識教育中心事務會議設置要點（提案六、七、十七、二十一，含尚未提出要點的單位），授權由劉副校長、主任秘書室、人事室主任、各院院長及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共同審查，請主任秘書邀集召開審查小組會議後，再向行政會議彙報。

提案十八

提案單位：商管學院

案由：擬訂定本校產學攜手合作專班招生甄試辦法草案，請 討論。

說明：

一、為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專班」之甄試入學，特依據大學法第二十四條及施行細則第十九條、技專校院及大學附設二技學校單獨招生處理原則及技職教育推動產學攜手合作實施計畫，訂定本辦法。

二、「國立屏東大學產學攜手合作專班招生甄試辦法」草案逐點說明表及草案全文，詳如附件 17-1、17-2。

三、本辦法業經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及商管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

辦法：提請行政會議核備，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由進修推廣處移提至招生委員會討論。

提案十九

提案單位：商管學院

案由：修訂「國立屏東大學產學攜手專班經費管理要點」，請討論。

說明：

一、為使產學攜手專班經費管理要點更加周延，依據教育部頒「教育部補助推動產學攜手計畫要點」及「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修正本要點。

二、國立屏東大學產學攜手專班經費管理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後草案全文及原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產學攜手專班經費管理要點，詳如附件 18-1、18-2、18-3。

三、本辦法業經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及商管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

辦法：提請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本案移請進修推廣處續辦。

提案二十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擬修正本校博雅叢書閱讀心得徵文辦法草案，請 討論。

說明：

一、為提升本校學生人文精神，強化通識素養，增進閱讀寫作能力，並養成良好讀書風氣起見，參考本校前身屏東教育大學博雅叢書閱讀心得徵文辦法規定，訂定本要點。

二、本校博雅叢書閱讀心得徵文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19-1。

三、檢附本校博雅叢書閱讀心得徵文辦法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19-2)。

辦法：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決議：修正通過，本辦法第八條授權通識教育中心修改。修改後辦法如附件 19-2。

提案二十一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擬修正本校通識教育中心事務會議設置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一、為審議與決策通識教育中心重要事務，依據本校暫行組織規程第三十二條第七項規定訂定本要點。

二、本要點追溯至 103 年 8 月 1 日。

三、本校通識教育中心事務會議設置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如附件 20-1。

四、本要點經 103 年 11 月 11 日第 4 次中心事務會議審議通過。

五、檢附本校通識教育中心事務會議設置要點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20-2)。

辦法：：經行政會議核備後公佈實施。

決議：各院院務會議設置要點、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暨通識教育中心事務會議設置要點（提案六、七、十七、二十一，含尚未提出要點的單位），授權由劉副校長、主任秘書室、人事室主任、各院院長及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共同審查，請主任秘書邀集召開審查小組會議後，再向行政會議彙報。

提案二十二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擬訂定國立屏東大學衛生保健委員會設置要點，請 討論。

說明：

一、依據原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衛生保健委員會設置要點訂定。

二、國立屏東大學衛生保健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21-1、21-2。

三、本辦法經 103 年 8 月 20 日衛生保健組組務會議修正通過。

四、本辦法經 103 年 9 月 3 日法規委員會潤飾通過。

辦法：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21-2）。

提案二十三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學生緊急醫療事件處理辦法草案，請 討論。

說明：

一、依據原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學生緊急醫療事件處理辦法及原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學生就醫轉診辦法合併後訂定。

二、國立屏東大學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草案條文說明表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22-1、22-2。

三、本辦法經 103 年 8 月 20 日衛生保健組組務會議修正通過。

四、本辦法經 103 年 9 月 3 日法規委員會潤飾通過。

辦法：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22-2）。

提案二十四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傳染病防疫作業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傳染病防治法，特訂定本辦法。
- 二、增添部分：依據 102 年 9 月 25 日登革熱小組會議紀錄與 102 年 10 月 18 日登革熱防疫第一次行前說明會議紀錄決議內容增訂事項。
- 三、檢附國立屏東大學傳染病防疫作業要點修正法規名稱及條文草案對照表如附件 23-1，草案全文如附件 23-2。
- 四、本辦法經 103 年 8 月 20 日衛生保健組組務會議修正通過。
- 五、本辦法經 103 年 9 月 3 日法規委員會潤飾通過。

辦法：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23-2）。

提案二十五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設置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成立保護智慧財產權小組與順利完成教育部大專校院統合視導訪視表之訪視項目，特訂定本要點。
- 二、檢附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設置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及草案全文如附件 24-1、24-2。

辦法：提請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24-2）。

提案二十六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有關財產(單價 1 萬元以上)採購辦理核銷時，增加建立財產影像檔案 1 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落實財產管理制度及合校後作業一致性，就新購財產部份建立財產影像檔案，使財產管理作業更加完善。
- 二、辦理核銷時增加建立財產影像檔案(圖書採購除外)，其作業程序如下：
 - (一)10 萬元(含)以上財產，辦理核銷時，請採購單位檢附財產增加單(1 式 3 聯)並同時將財產照片電子檔傳送至保管組。
 - (二)10 萬元以下財產，辦理核銷時，請財產保管人檢附財產增加單(1 式 3 聯) 並同時將財產照片電子檔傳送至保管組。
 - (三)財產影像檔案須含所有附屬設備及廠牌型號等。

辦法：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暫時通過，先試辦一年。

提案二十七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研議本校「節能減紙」相關措施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配合政府機關及學校「四省（省電、省油、省水、省紙）專案」計畫，研擬本校有關「節能減紙」相關措施案。
- 二、建請本校各項會議通知單、會議資料及紀錄等均以 e-mail 方式發送，發布各項訊息亦同方式辦理。

- 三、全校各單位影印紙一律由總務處保管組統籌辦理採購，提供各單位領用(每次最多領用 2 包為原則)，俾便統計各單位每月用紙數量。
- 四、各單位若有大量用紙需求時，請註明用途後，即可不受每次最多領用 2 包之限制，如：課務組提供教師考試卷、答案卷…等影印用紙，會計室列印帳冊及報表，文書組公文發文，事務組、營繕組列印招標文件等…。

辦法：

- 一、本案討論通過後，請主計室公告將紙張列為限制採購物品（非學校經費之紙張採購不列入本案中）。
- 二、各單位若有大量用紙特殊需求，請將所需數量及規格告知保管組俾便採購。
- 三、本案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撤案。

提案二十八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修訂本校國際學苑 B 棟管理暨收費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3 年 10 月 23 日第 2 次行政會議之決議：「請總務處修訂合理收費標準（第五點）再提」辦理。
- 二、本要點草案第五點已修訂住宿收費標準如附件 25-1、25-2。

辦法：提請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25-2）。

提案二十九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給付到校參與活動者之所得，如工作費、出席費、研討費、演講費差旅費……等，直接由出納組匯款入受款人帳戶的付款方式，請討論。

說明：

- 一、強化機關內部控制為行政院所一再倡導，查內部控制是一管理過程，藉由業務的適度分工，達到防弊與興利的綜效。行政運作由業務單位動支經費採購財貨或勞務以推展業務，主計審核與帳載，出納文如其名生就付款與收款。若業務單位到出納組借支零用金付款給受款人，增出部分工作，如寫簽呈、到出納組的路程與時間、出納組人員的登記、點交現金與付款。各機關，皆設有出納，是政府行政組織有意設計的分工單位，少了借支零用金一環，業務單位將增出時間辦理業務，出納組付款更順暢，大家各司其職，彼此更能把業務做好，此所謂興利與防弊。
- 二、合校前本項作業，依行政院訂頒的強化財務秩序與加強內部控制精神，亦經提行政會議討論通過，並決議案由所述款項由出納組直接匯款入受款人帳戶。
- 三、合校之後，學校規模擴大，藉由匯款入帳的付款方式，也能免去借支零用金的不便。

辦法：本案討論通過後，公告全校師長、同仁知悉。

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動議一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教師評鑑辦法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大學法第二十一條規定，本校教師評鑑辦法草案，主要係規劃受評年限、評鑑流程、評鑑項目及比重、未達通過標準處理方式及申覆(訴)方式，藉以提昇教師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品質。
- 二、本案業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討論，經會議決議，責成研發處送法規會並邀集 3 位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及 5 院院長對提案內容辦法訂定後，再送下次行政會議討論。
- 三、另本處於 11 月 3 日於第 2 會議室，召開教師評鑑辦法草案研擬會議，並於 11 月 13 日主管會議決議修正後之辦法草案詳如附件 26-1、26-2。

辦法：經本次行政會議決議通過後，提下一次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

- 一、修正通過，授權研發處按剛剛討論的精神修正，修正辦法如附件 26-1、26-2。
- 二、請研發處及人事室研訂整理出 FAQ。

動議二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學報發行辦法草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為鼓勵學術研究、促進專業知識交流、提升學報論文學術品質，本校業於第 1 次行政會議(103.09.11)包裹通過國立屏東大學學報發行要點。
- 二、國立屏東大學學報發行要點係參考原屏教大之法規，依本校第 1 次學報業務協調會議(103.09.23)決議：
 - (一)建議以屏東大學學報為出刊刊名，鼓勵本校教師投稿，並請由各學院自行規畫計劃型、專業性與學術性期刊，且以 TSSCI 刊物為目標。
 - (二)請研發處規劃學報出刊期數，另提相關會議討論。
爰重新擬定學報發行規定之內容，並更名為發行辦法，以做為各學院訂定其所屬學報相關法規之依據，如附件 27-1、27-2。

辦法：經行政會議修正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修正通過，第三、四條併入第二條並做條次修正，請研發處做適度修正。修正辦法如附件 27-2。

動議三

提案單位：體育室

案由：擬修訂本校「游泳池暨體適能館營運管理辦法」部分條文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上開辦法修正部分條文及增列部分收費標準案業提經本校游泳池暨體適能館管理委員會103學年度第3次會議審議通過。
- 二、檢附本校「游泳池暨體適能館營運管理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後全文各1份，如附件28-1、28-2。

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

- 一、照案通過，試辦一年再做價格檢討。
- 二、下次行政會議請報告有多少人使用游泳池。

動議四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擬訂定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辦法(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使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入之收支管理更加健全，校務基金運用更有助於校務發展，特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十條但書及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訂定本辦法。
- 二、檢附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辦法草案全文暨條文說明表各一份，如附件 29-1、29-2。

辦法：本辦法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報教育部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29-1）。

動議五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擬訂定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本校(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設置要點草案係援引原本校前身國立屏東教育大學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因該設置要點已實施多年，故先予援用修正。
- 二、檢附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全文一份，如附件 30。
- 三、本要點草案原係經校務會議通過，惟本學期校務會議召開日期預定為 104 年 01 月，為讓校務運作順暢，擬請准予先提本會議討論再提請校務會議審議或追認。如獲通過，即可組成並召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討論校務發展等相關議題，以利校務推動。

辦法：依會議決議辦理。

決議：修正通過，授權劉副校長、主任秘書及主計主任修正第二條。修正後要點如附件 30。

玖、主席結語：

從 12 月起，行政會議臨時動議暫時不收。行政會議提案需於 1 星期前送至秘書組，由主秘對提案內容審閱，需做會前溝通協調者，先行溝通協調討論，認為不需送行政會議者，就不列入議程。

拾、散會：同日下午 7 時 48 分

附錄一：第 3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1	新大學校徽、校歌、校訓。 (1031102) (1031109)	1、評選結果如附件3，公告評選程序完成，請評選第1名作者，針對基本款再做衍生款及應用設計的提供，這個案子正式告一段落。 2、請校徽徵選小組繼續努力尋求有別於第一名作品的空間，104年1月1日正式產生國立屏東大學的校徽。 3、校訓由通識中心提案處理。 4、請各單位製作簡介內容，11月3日前提供英文簡介資料。 5、新大學校歌、校簡介、院特色簡介、DVD、powerpoint 自動播放檔等，請秘書室公關組與劉副校長主導編輯工作，請視覺藝術學系及文化創意產業學系協助設計美工的部分。 6、請伍院長及音樂學系陳主任與系上溝通，看能不能為學校創作一首校歌。	秘書室 校徽徵選小組 通識中心 視藝系 劉副校長室	秘書室 校徽徵選小組 通識中心 視藝系 劉副校長室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	整併計畫書內1年後兩系(應用	1、請伍院長及英語學系陳主任繼續執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一：第 3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英語學系與英語學系)合併事宜 (1031103)。	行。 2、系名的改變，須注意。			
3	草擬繕寫中長期校務發展計畫時，務必前後上下都要有一致連貫性 (1031106)。	1、建議執行單位由各學院彙整各系所執行進度。 2、行政單位有些未列出目前執行情形，下次請說明執行情形。	研發處	研發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	中、英文網頁建置 (1031108)。	1、請各單位就各單位英語網頁先做一個 translation。 2、原則上還是請各單位依秘書室提供的內容範例，自行先完成各自的中英文網頁，必要時再尋求校內支援，各系也可彼此互相尋求支援，若不行再尋求外部支援。	秘書室	秘書室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	紙本期刊的部分，目前透過館際合作可達成的部分。(1031209)	請圖書館建立起館際合作的部分。	圖書館	圖書館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	請相對應可開設中等教育學程的各系所召開系務會議或所務會議 (1031210)	1、請系所主任列為系務會議或所務會議提案召開會議，並在 11 月 20 日前將決議送師資培育中心。 2、請師培教育中心針對各系是否加入中等教育學程，有一正式會議處理。 3、請師培中心詳細	師資中心	師資中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一：第 3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報告加入申請之單位。			
7	請積極努力爭取申請高教司及技職司計畫及補助。	請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研發處、國際事務處、進修推廣處、實習就業輔導處注意，目前學校業務仍橫跨高教司、技職司，請各單位接獲高教司、技職司來文，皆須積極處理、努力爭取申請計畫。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研發處 國際事務處 進修推廣處 實習就業輔導處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研發處 國際事務處 進修推廣處 實習就業輔導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8	校外交流參訪。	高雄餐旅大學行政人員對行政工作的細膩度、態度及禮賓程序，是值得我們參訪，各位主管同仁若有興趣交流參訪，請主秘安排。	秘書室	秘書室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9	校慶及校運會邀請系友參加及系友會成立。	校慶及校運會，請各位主管聯絡系友會，若未成立系友會，請將它列為年度重要工作，邀請系友共同回來參加！	各學院 (各系由院彙整填覆)	教育學院 理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 資訊學院 商管學院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0	103、104 年搬遷計畫。	請總務處把要完成的各項工作訂定總表，這份總表要做一個 D-Day，D-Day 內容包含：什麼時候完成招標工作？什麼時候工程開始啟動？什麼時候工	總務處	總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一：第 3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程結束？			
11	業師協同教學聘期的授課計畫。	主席裁示：由系級課程委員會於前一學期擬好業師協同教學聘期的授課計畫及業界同意業師應聘資料，以個案簽會教務處彙整辦理。	各學院 (各系由院彙整填覆) 教務處	教育學院 理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 資訊學院 商管學院 教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2	資訊講桌的汰舊換新。	請教務處統籌調查各個教室基本的設備，並於 104 年度分批推動。	教務處	教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3	簽辦公文權變處理。	簽辦公文若有時間急迫性！密件、速件、最速件、或需會辦很多單位時，請單位主管當機立斷！不要再跑電子公文，也不要紙本傳送，請主管找 3 位副校長或主秘，看誰可以來召開協調會，大家一起寫完意見，就直接決行。	總務處 秘書室(葉專委)	總務處 秘書室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4	公文會辦流程的設定。	一、請總務處找廠商瞭解到底那裡出問題？有無平行處理的機制？ 二、請總務長要求文書組進行非常嚴肅的檢討！	總務處	總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5	會簽單位不能退文。	各會簽單位可能有不同意見，但會簽單位不能退文，決	總務處	總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一：第 3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行層次的人才可退文。			
16	各系招收陸生名額。	請教務長思考最有效率的回覆方式，主動瞭解並處理！	教務處	教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7	校網手機 app 版。	導師會議當天有拜託計網中心，未來手機的 app 版，關於學校資訊，不用一層層去點網路方式，就可以即時觀看，再請計網中心思考如何去做。	計網中心	計網中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8	附設實小幼兒園做栽培生態用土地。	請總務長找許校長瞭解研議。	總務處	總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9	工讀時數的撥派，考量屏商校區弱勢生多。	請學務處於分配工讀時數時，留意分配原則。	學務處	學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0	資管學系歸入資訊學院影響學費增加。	請教務處找幾個可能因系所歸院造成學費調整的單位，請教務長運教務處專業及智慧討論研議。	教務處	教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1	擬訂國立屏東大學學生學業精進輔導辦法乙案（如說明）擬採包裹式表決通過法規名稱變更，請討論。	照案通過。	教學資源中心	教資中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2	擬訂定本校國際事務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請討論。	修正通過（附件 1-2），刪除第二條…「學院應成立專責單位」等文字。	國際事務處	國際事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一：第 3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23	擬訂定本校書卷獎獎勵要點草案，請討論。	一、修正通過（附件 2-2）。 二、修正內容： （一）修正第三點第(一) …「日間部學士班」在學學生…，修正為「大學部。」。 （二）修正第五點「錄取名額以各學系(學程)每年級每班一名為原則，每名獲頒獎狀一幀及獎學金新臺幣三千元，以資獎勵。」修正為「錄取名額以各學系(學程)每年級每班三名為原則，第一名獲頒獎狀一幀及獎學金新臺幣三千元，第二、三名獲頒獎狀一幀及獎學金新臺幣一千元，以資獎勵。」。	教學資源中心	教資中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4	擬訂定本校「教學績優教師獎勵要點」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4）。	教學資源中心	教資中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5	修正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細則第四條及第六條，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7-2）。	實習就業輔導處	實輔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6	擬訂定本校研究生學位論文指導費及學位考試委員口試	照案通過（附件 8-3）。	教務處	教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一：第 3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費、交通費支給辦法草案，請討論。				
27	擬調整本校「104 學年度起碩士在職專班學雜費收費標準」如附件，提請討論。	修正通過（附件 11）。收費標準學院項目欄刪除音樂系，刪除口試費項目。	進修推廣處	<u>進推處</u>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8	配合行政院核定「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擬調整本校進修學士班學分費如說明，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進修推廣處	<u>進推處</u>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9	擬訂定本校計算機與網路中心學生列印服務收費辦法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15-2）。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u>計網中心</u>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0	擬修正本校博雅叢書閱讀心得徵文辦法草案，請討論。	修正通過，本辦法第八條授權通識教育中心修改。修改後辦法如附件 19-2。	通識教育中心	<u>通識中心</u>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1	擬訂定國立屏東大學衛生保健委員會設置要點，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21-2）。	學生事務處	<u>學務處</u>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2	擬訂定本校學生緊急醫療事件處理辦法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22-2）。	學生事務處	<u>學務處</u>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3	擬訂定本校傳染病防疫作業	照案通過（附件 23-2）。	學生事務處	<u>學務處</u>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一：第 3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要點草案，請討論。				
34	擬訂定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設置要點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24-2）。	學生事務處	<u>學務處</u>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5	有關財產(單價 1 萬元以上)採購辦理核銷時，增加建立財產影像檔案 1 案，請討論。	暫時通過，先試辦一年。	總務處	<u>總務處</u>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6	修訂本校國際學苑 B 棟管理暨收費要點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24-2）。	總務處	<u>總務處</u>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7	給付到校參與活動者之所得，如工作費、出席費、研討費、演講費差旅費……等，直接由出納組匯款入受款人帳戶的付款方式，請討論。	照案通過。	總務處	<u>總務處</u>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8	擬訂定本校教師評鑑辦法草案，請討論。	一、修正通過，授權研發處按剛剛討論的精神修正，修正辦法如附件 26-1、26-2。 二、請研發處及人事室研訂整理出 FAQ。	研究發展處	<u>研發處</u>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9	擬修正本校學報發行辦法草	修正通過，第三、四條併入第二條並	研究發展處	<u>研發處</u>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一：第 3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案，請討論。	做條次修正，請研發處做適度修正。修正辦法如附件 27-2。			
40	擬修訂本校「游泳池暨體適能館營運管理辦法」部分條文草案，請討論。	一、照案通過，試辦一年再做價格檢討。 二、下次行政會議請報告有多少人使用游泳池。	體育室	<u>體育室</u>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1	擬訂定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辦法(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29-1)。	秘書室	<u>秘書室</u>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2	擬訂定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本校(草案)，請討論。	修正通過，授權劉副校長、主任秘書及主計主任修正第二條。修正後要點如附件 30。	秘書室	<u>秘書室</u>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 3 次行政會議紀錄
附錄二：公文流程案例

~即日起,紙本簽核公文不需跑線上流程(只需於系統繕打後列印紙本陳核,決行後輸入相關決行資料,送發文或歸檔即可)~

公文內容及流程- 關閉

公文資料 公文流程 相關電子檔 公文意見

公文文號：1033401047

流程資料

公文流程：(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歐俊男，待簽收)

序	單位	人員	送件時間	處理狀態	處理說明	收件單位	簽收時間	收件人
1	資訊學院 電腦與通訊學系	何淑嬌	103/10/31 11:27:22	開新公文		資訊學院 電腦與通訊學系	103/10/31 11:27:22	何淑嬌
2	資訊學院 電腦與通訊學系	何淑嬌	103/10/31 12:02:26	創稿登記	創簽稿登記	資訊學院 電腦與通訊學系	103/10/31 12:02:26	何淑嬌
3	資訊學院 電腦與通訊學系	何淑嬌	103/10/31 12:09:23	內部陳核		資訊學院 電腦與通訊學系		劉仁俊
4	資訊學院 電腦與通訊學系	何淑嬌	103/10/31 15:14:21	取消傳遞	承辦人取消傳遞	資訊學院 電腦與通訊學系	103/10/31 15:14:33	何淑嬌
5	資訊學院 電腦與通訊學系	何淑嬌	103/10/31 15:15:19	內部陳核		資訊學院 電腦與通訊學系	103/10/31 16:24:27	劉仁俊
6	資訊學院 電腦與通訊學系	劉仁俊	103/10/31 16:47:17	文件退回	傳遞原因: 請重繕	資訊學院 電腦與通訊學系	103/10/31 16:48:30	何淑嬌
7	資訊學院 電腦與通訊學系	何淑嬌	103/10/31 16:50:28	內部陳核		資訊學院 電腦與通訊學系	103/10/31 16:51:24	劉仁俊
8	資訊學院 電腦與通訊學系	劉仁俊	103/10/31 17:11:55	文件陳核		資訊學院	103/11/03 16:52:01	王隆仁
9	資訊學院	王隆仁	103/11/03 16:53:12	送登記桌	順會	教學資源中心	103/11/03 17:34:58	楊雅淇
10	教學資源中心	楊雅淇	103/11/03 17:34:58	分文會辦	簽收並分派	教學資源中心	103/11/04 14:14:42	蔡宛妤
11	教學資源中心	蔡宛妤	103/11/04 14:19:18	會辦陳核		教學資源中心	103/11/04 17:11:08	簡光明
12	教學資源中心	簡光明	103/11/04 17:11:39	送登記桌	順會	教務處	103/11/04 18:48:46	黃淑婷
13	教學資源中心	簡光明	103/11/04 17:12:39	送登記桌	順會	人事室		
14	教務處	黃淑婷	103/11/04 18:48:46	送登記桌	送文	教務處 課務組	103/11/05 11:50:09	王虹琇
15	教務處 課務組	王虹琇	103/11/05 11:50:09	分文會辦	簽收並分派	教務處 課務組	103/11/05 12:15:47	曾筱琪
16	教務處 課務組	曾筱琪	103/11/05 12:21:34	會辦陳核		教務處 課務組	103/11/06 11:59:36	陳皇州
17	教務處 課務組	陳皇州	103/11/06 12:01:30	會辦陳核		教務處	103/11/06 17:09:51	李瑞文
18	教務處	李瑞文	103/11/06 17:10:32	會辦陳核		教務處	103/11/07 14:55:06	李瑞文代 簡成熙
19	教務處	李瑞文代 簡成熙	103/11/07 14:55:40	送登記桌	順會	實習就業輔導處	103/11/10 09:48:02	張惠美
20	實習就業輔導處	張惠美	103/11/10 09:48:02	送文會辦	送文	實習就業輔導處 實習輔導組	103/11/10 09:48:12	張惠美
21	實習就業輔導處 實習輔導組	張惠美	103/11/10 09:52:17	會辦陳核		實習就業輔導處 實習輔導組	103/11/10 14:22:51	潘怡君
22	實習就業輔導處 實習輔導組	潘怡君	103/11/10 14:31:59	會辦陳核		實習就業輔導處	103/11/10 17:05:32	許蔚農
23	實習就業輔導處	許蔚農	103/11/10 17:06:04	送登記桌	順會	總務處 出納組	103/11/11 08:39:56	陳三惠
24	總務處 出納組	陳三惠	103/11/11 08:39:56	分文會辦	簽收並分派	總務處 出納組	103/11/11 16:50:56	曾國鐘

附錄二：公文流程案例

25	總務處 出納組	曾國鐘	103/11/11 16:52:40	會辦陳核	總務處	103/11/13 20:21:05	張桂鳳
26	總務處	張桂鳳	103/11/13 20:23:41	送登記桌 順會	主計室	103/11/14 07:48:15	黃秀英
27	主計室	黃秀英	103/11/14 07:48:15	分文會辦 簽收並分派	主計室	103/11/14 08:16:18	陳人華
28	主計室	陳人華	103/11/14 09:32:12	會辦陳核	主計室	103/11/14 10:48:56	黃月惠
29	主計室	黃月惠	103/11/14 10:53:07	送登記桌 陳核	秘書室	103/11/14 17:06:59	楊英福代 葉木水
30	秘書室	楊英福代 葉木水	103/11/14 17:06:59	分文陳核 簽收並分派	秘書室	103/11/14 17:15:08	楊英福代 葉木水
31	秘書室	楊英福代 葉木水	103/11/14 17:16:28	呈核	林學術副校長室	103/11/17 09:52:15	林勤豐
32	林學術副校長室	林勤豐	103/11/17 11:48:02	送登記桌 順會	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103/11/18 13:40:28	蔣佩純
33	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蔣佩純	103/11/18 13:40:28	分文會辦 簽收並分派	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歐俊男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20 日（星期四） 下午 2 時整

地點：本校民生校區五育樓 4 樓第 3 會議室

主席：古校長源光

出席人員如下：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1	校長室	校長	古源光	古源光
2	行政副校長室	副校長	劉英偉	劉英偉
3	學術副校長室	副校長	陳坤樟	陳坤樟
4	學術副校長室	副校長	林勤豐	請假 (代表校長出席教育部區域產學中心 夥伴學校指導委員聯席會議)
5	教務處	教務長	簡成熙	簡成熙
6	學生事務處	學務長	王慧蘭	王慧蘭
7	總務處	總務長	張桂鳳	張桂鳳
8	秘書室	主任秘書	陳劍鎧	陳劍鎧
9	研究發展處	研發長	陳存仁	陳存仁
10	國際事務處	國際事務 長	孫敏芝	孫敏芝
11	圖書館	館長	邢广民	邢广民
12	實習就業輔導處	處長	許蔚農	許蔚農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13	進修推廣處	處長	鄭經文	鄭經文
14	體育室	室主任	林耀豐	林耀豐
15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主任	陳俊麟	陳俊麟
16	教學資源中心	主任	簡光明	簡光明
17	諮商中心	主任	李百麟	李百麟
18	客家研究中心	主任	涂瑞洪	請假 (出席華語文學程評鑑)
19	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	主任	林春鳳	林春鳳
20	語言中心	主任	張理宏	張理宏
21	特殊教育中心	主任	侯雅齡	出差
22	特殊教育學系	主任	侯雅齡	出差
23	通識教育中心	主任	傅東山	傅東山
24	師資培育中心	主任	張慶勳	
25	教育學院	院長	張慶勳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26	教育行政研究所	所長	李銘義	
27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主任	陳慶福	陳慶福
28	教育學系	主任	郭明堂	郭明堂
29	幼兒教育學系	主任	陳雅鈴	陳雅鈴
30	理學院	院長	林曉雯	公假
31	科普傳播學系(含數理教育碩士班)	系主任	徐偉民	
32	應用化學系	主任	張雯惠	張雯惠
33	應用數學系	主任	郭錦煌	郭錦煌
34	應用物理系	主任	曾耀霆	曾耀霆
35	體育學系	主任	林琮智	林琮智
36	人文社會學院	院長	伍鴻沂	伍鴻沂
37	應用英語學系	主任	伍鴻沂	
38	中國語文學系	主任	柯明傑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13	進修推廣處	處長	鄭經文	鄭經文
14	體育室	室主任	林耀豐	王伯宇
15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主任	陳俊麟	李振宇代
16	教學資源中心	主任	簡光明	簡光明
17	諮商中心	主任	李百麟	李百麟
18	客家研究中心	主任	涂瑞洪	涂瑞洪
19	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	主任	林春鳳	
20	語言中心	主任	張理宏	張理宏
21	特殊教育中心	主任	侯雅齡	侯雅齡
22	通識教育中心	主任	傅東山	傅東山
23	師資培育中心	主任	張慶勳	張慶勳
24	教育學院	院長	張慶勳	張慶勳
25	理學院	院長	林曉雯	林曉雯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26	教育行政研究所	所長	李銘義	
27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主任	陳慶福	陳慶福
28	教育學系	主任	郭明堂	郭明堂
29	幼兒教育學系	主任	陳雅鈴	陳雅鈴
30	理學院	院長	林曉雯	公假
31	科普傳播學系(含數理教育碩士班)	系主任	徐偉民	
32	應用化學系	主任	張雯惠	張雯惠
33	應用數學系	主任	郭錦煌	郭錦煌
34	應用物理系	主任	曾耀霆	曾耀霆
35	體育學系	主任	林琮智	林琮智
36	人文社會學院	院長	伍鴻沂	伍鴻沂
37	應用英語學系	主任	伍鴻沂	
38	中國語文學系	主任	柯明傑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39	社會發展學系	主任	曾光正	曾光正
40	英語學系	主任	陳庸	陳庸
41	視覺藝術學系	主任	張繼文	張繼文
42	音樂學系	主任	陳藝苑	陳藝苑
43	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主任	施百俊	施百俊
44	應用日語學系	主任	張月環	張月環
45	資訊學院	院長	王隆仁	王隆仁
46	電腦與通訊學系	系主任	劉仁俊	劉仁俊
47	資訊科學系	主任	王朱福	王朱福
48	資訊工程學系	主任	莊作彬	莊作彬
49	商管學院	院長	曾紀幸	曾紀幸
50	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	主任	李國榮	李國榮
51	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	主任	陳宗輝	陳宗輝
52	休閒事業經營學系	主任	黃勝雄	黃勝雄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53	不動產經營學系	主任	賴碧瑩	賴碧瑩
54	企業管理學系	主任	廖曜生	廖曜生
55	國際貿易學系	主任	黃財源	黃財源
56	資訊管理學系	主任	魏大雅	魏大雅
57	財務金融學系	主任	邱炳乾	
58	會計學系	主任	朱全斌	朱全斌
59	附設實小	校長	許照榮	許照榮
60	主計室	主任	周孟觀	周孟觀
61	人事室	主任	林忠孝	林忠孝

列席人員：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1	秘書室	主任	楊益福	楊益福
2	學議會	議長	陳文清	陳文清